



上市代號：2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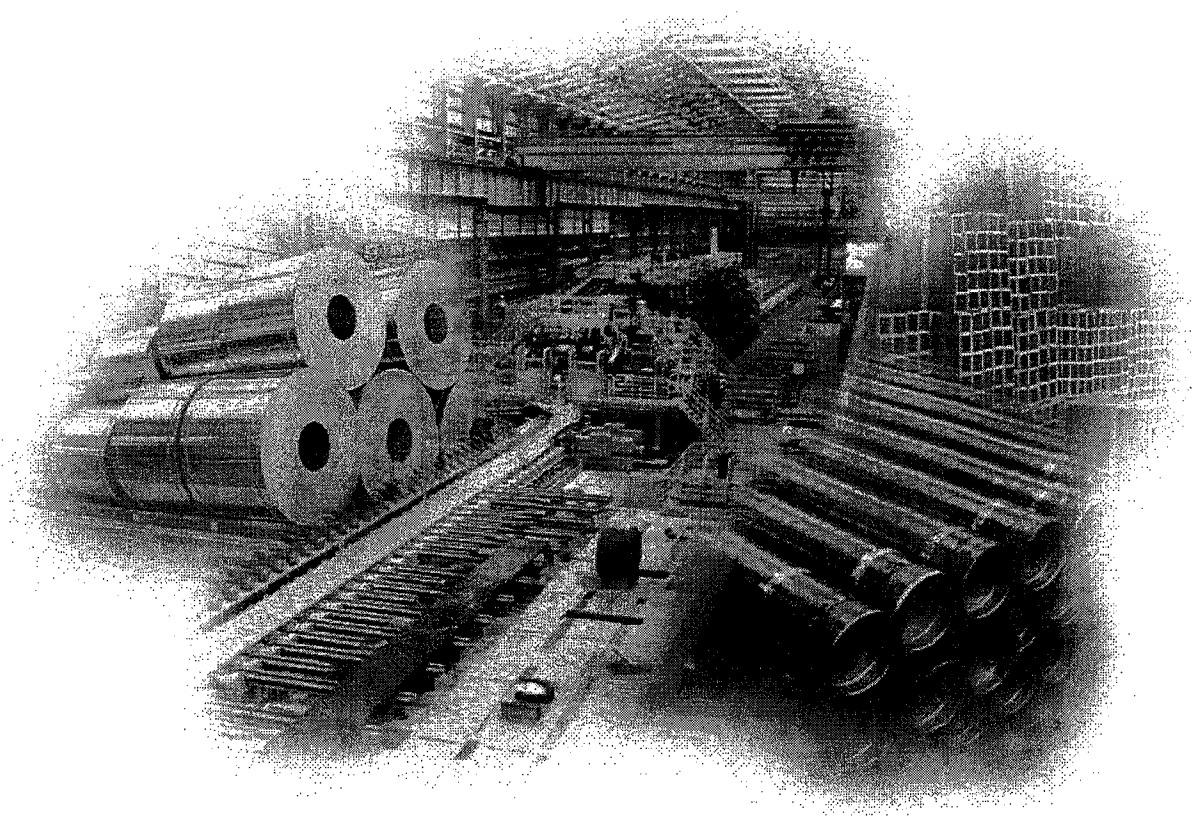
本公司網址：<http://www.chsteel.com.tw>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

<http://newmops.tse.com.tw>

97 年 年 報

2008 Annual Report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CHUNG HUNG STEEL CORPORATION

中華民國 98 年 5 月 27 日 刊 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郭啟華
職 稱：行政副總經理
電 話：(07)611-7171轉3007
電 子 郵 件 信 箱：chk@chsteel.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葉輝龍
職 稱：業務副總經理
電 話：(07)611-7171轉3002
電 子 郵 件 信 箱：hl.yeh@chsteel.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高雄縣橋頭鄉芋寮村芋寮路317號
電話：(07) 611-7171 (12線)
冷 軋 廠：高雄縣橋頭鄉芋寮村芋寮路317號
電話：(07) 611-7171 (12線)
鋼 管 廠：高雄縣大寮鄉華中路18號
電話：(07) 787-2551
熱 軋 廠：高雄縣岡山镇嘉興里興隆街576號
電話：(07) 623-414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網 址：<http://www.toptrade.com.tw>
電 話：(02) 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 名：江佳玲 會計師、邱慧吟 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高雄市中正三路2號20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7) 238-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

<http://www.chsteel.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情形	2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26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2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0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0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3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41
四、環保支出資訊	42
五、勞資關係	42
六、重要契約	43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46
三、九十七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48
四、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	49
五、九十七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32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32
二、經營結果	133
三、現金流量	13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3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34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35
七、其他重要事項	137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3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38
註：本年報係依據行政院金管會證期局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規定編製之。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女士、先生，大家好：

鋼鐵市場經歷了前所未有的起伏震盪。97年前3季本公司營運及獲利穩定，9月起受到全球金融風暴的影響，鋼鐵需求急凍，價量崩跌，本公司產銷遭受嚴重衝擊，在依會計原則提列庫存跌價與進貨合約等損失之後，虧損37餘億元。新的一年在存貨成本攤低及市場需求可望逐漸回復之後，整體營運應該會趨於穩定。在此就本公司97年度營業暨財務情形及98年度營業計畫提出報告。

一、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

(一)經營方針

願 景：中鴻堅持正派經營，努力打造成為一個贏得尊敬、值得信賴、樂於交往的鋼鐵公司。

理 念：靈活迎變、精實效率

開發利基、創造價值

具體作法：◎潛危管理、落實工安。

◎公益行善、優質形象。

◎託工/結盟、擴大利基。

◎設備改造、突破瓶頸。

◎考核嚴格、賞罰明快。

◎工作簡化、順暢流程。

◎生產精實、減少變異。

◎集團整合、發揮綜效。

(二)實施概況

1.致力於提昇各產品之品質，熱軋及冷軋產品之月品質指標，在97年度內皆曾有創新紀錄的佳績，如熱軋及冷軋產品之月總產品合格率分別於10月及11月份創新紀錄；年度熱軋產品總訂單合格率創新紀錄；年度冷軋產品之總訂單合格率及總產品合格率雙創新紀錄。

2.持續由各部門副總經理分別主導執行「降低成本」、「品質提昇」、「降低庫存」等3項專案，成果良好。

3.97年度營收491.65億元，創新紀錄。熱軋線97年1月份月產量創新紀錄。

(三)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生產計畫執行情況：

97年度9月起受全球金融風暴影響，鋼鐵需求急劇萎縮，本公司調整產銷計畫因應，各產品產量達成狀況如下：

	年度產量目標 (萬公噸)	年度實際產量 (萬公噸)	差異 (萬公噸)	達成率%
熱軋產品	236.80	203.20	-33.60	85.81%
冷軋產品	38.86	34.29	-4.57	88.24%
鋼管產品	6.29	5.32	-0.97	84.58%
合計	281.95	242.81	-39.14	86.12%

2.銷售計畫執行情況：

國際鋼市受全球金融風暴影響需求驟降，致97年度總銷售量為185.8萬公噸，較96年度減少，達成年度總銷售量目標之82.43%。

(四)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茲將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營業收支及獲利能力與九十六年度相較，列表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 年度	97年度	96年度	差 異	差異%
營業收入	49,165,414	47,588,652	1,576,762	3.31%
營業成本	51,980,731	42,788,561	9,192,170	21.48%
營業毛利	-2,815,317	4,800,091	-7,615,408	-158.65%
營業費用	965,053	1,003,791	-38,738	-3.86%
營業淨利	-3,780,370	3,796,300	-7,576,670	-199.58%
減：利息費用	326,879	250,458	76,421	30.51%
其他業外(收)支	-315,758	-61,030	-254,728	-417.38%
稅前淨利(損)	-3,791,491	3,606,872	-7,398,363	-205.12%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	-23,942	921,949	-945,891	-102.60%
稅後淨利(損)	-3,767,549	2,684,923	-6,452,472	-240.32%

主要差異說明如下：

1. 97年累計銷售量為185.8萬公噸，較96年減少約25.6%。因97年平均售價較96年提高，致累計營業收入較96年增加約3.3%。
2. 97年9月後受金融風暴劇烈衝擊，市場需求急凍，價量巨幅萎縮(價格崩跌近60%)，在提列97年底存貨跌價損失(約71.7億元)與98Q1進貨合約損失(約22.4億元)後，致97年稅後淨損37.7億元。
3. 97年利息費用因平均利率與借款金額提高，與96年相較增加約0.76億元(+30.5%)。
4. 97年其他業外(收)支與96年相較減少約2.55億元，主要係96年提列國安段土地減損損失約2.8億元，97年度無。

(五)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除不斷致力於熱軋、冷軋、鋼管之設備更新、製程精緻化與推動個人品質責任以提昇產品品級外，更積極延伸產線至鍍鋅產品為公司創造利潤，同時尋求扁胚供應商合作開發高附價產品以提昇公司整體競爭力。本公司97年度較重大研究發展成果如下：

1. 產品開發方面

熱軋汽車結構用料開發、冷軋薄板(0.19mm以下)開發、API 5L PSL2 耐低溫(0℃以下)輸油用管及ASTM A53B SCH. 80 耐高壓輸油汽用管開發等。

2. 產品改善方面

熱軋厚板銹皮鬆脫改善與表面粗糙度改善、冷軋鑿痕改善與厚度精度提升、鋼管焊道內刮不良改善等。

3. 製程研究改善方面

熱軋精軋機第一站高速鋼軋操作技術建立、冷軋各產線間張力匹配最佳化建立以降低鑿痕、鋼管廠#2管車焊接採晶體Coil感應方式提升焊道品質等。

4. 設備技術建立方面

熱軋線安裝自動表面檢測設備提昇鋼捲檢驗能力。冷軋廠更新退火爐/調質機與新建整平重捲線以提昇產品品級與作業效率、鋼管廠#2車高週波焊接機imperder安裝架之改善提高焊接功能與節能等。

二、九十八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98 年度經營方針

截至本年度第一季鋼鐵市況仍屬低迷，本公司將持續密切觀察及適當因應營運環境的變化。秉持中鴻「靈活迎變、開發利基、精實效率、創造價值」之經營理念，努力打拼，自立自強；開銷路、降庫存、省成本，把握彈性、速度、服務原則，以精實管理渡過危機困境，並善加運用生產空檔，強化體質、精進專業，提昇競爭力，為市場轉機獲利做好準備。具體的作法為全員守分守紀守法、落實工安嚴明文化、秉持愛心推廣公益、整合集團定位中鴻、建立市場預警機制、積極執行鴻立專案、精準改造關鍵設備、調度資源充實財庫。

(二)98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1.自 97 年 7 月以降，全球面臨前所未有的金融海嘯席捲，通膨轉為通縮，產經活動嚴重衰退，各國皆措手不及無以倖免。考慮全年固定進口原料需去化，訂定 98 年度總銷售量目標為 180 萬公噸，並展開全員拓銷，務使年度銷售量達到目標。
- 2.本公司熱軋鋼捲總產量除約 30%供應下游產線之自用需求外，內銷主要銷售對象為國內其他單軋業客戶(約佔 45%強)及裁剪、製管業者(約佔 7%弱)，外銷則銷售大陸、台商和其他國家的下游業者。冷軋內、外銷比率分別為 54%、46%。鋼管內、外銷比率為 30%、70%。
- 3.面對國際同業新增產能對本公司所產生的競爭壓力，本公司全體將依據工作方針展開工作，努力創造公司利益。本年度釐訂之工作方針，包括開發有利基的產品、開拓長期穩定新客源、強化電子作業功能，使電子訂購率達 100%、建立銷售相關之預警制度、提高客戶滿意度、控制合理庫存。

新的一年本公司將全員打拼，開銷路、降庫存、省成本，把握彈性、速度、服務原則，以精實管理面對逆境，並善加運用生產空檔，強化體質、精進專業、提升競爭力，為市場轉機做好準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據國際貨幣基金(IMF)預測，受全球金融風暴影響，2009 年全球經濟可能出現零成長，但在各國公共政策和經濟刺激計畫下，2010 年初可能開始好轉。在金融海嘯席捲之下，世界鋼鐵協會預測 2009 年全球鋼鐵需求將比去年下降 14.9%，但 2009 年下半年的需求情況將受各國政府的經濟刺激政策效果影響。另 WSD 預測，橫向整理後的鋼市將會在新興國家需求帶動下，以 2009 年為基礎，每年 5%成長，有可能在 2013 年升破以前新高紀錄，故長期而言，鋼市發展可以樂觀看待。

大陸鋼鐵產業發展迅速，目前大陸鋼鐵雖供過於求，但長遠來看，發展保持樂觀，主要是內需市場空間仍相當大，未來大陸農村與西部地區發展之需求，將帶動鋼鐵使用量，本公司致力高附價產品開發，且將主力產品定位在品級較高之薄板市場，可拉開與競爭者之距離與減輕外部競爭環境之壓力。

此外本公司秉持一貫正派經營理念，遵循政府法規行事，重視環保，強化公司治理。面臨全球經濟不景氣，公司除先穩定財務，掌握資金流動性，並戮力提升品級與技術水準，開發高附加價值新產品，靈活迎變，精實效率，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發展策略將配合集團整體規劃，妥善研擬最佳之產銷模式。

本公司秉持精實精神，繼續朝穩定料源、提升產品品級與技術水準、開發高附加價值新產品，以強化公司市場競爭力。針對去年的各項缺失，經營團隊已經深入探討，並計畫建立一套預警機制，在市場可能盛極而衰的時候，能搶先一步因應，降低經營風險，使公司的營運更加穩健，本公司全體同仁將全力以赴，期能繼續創

造營運佳績，以長期最佳利益來回饋股東，冀不負各位股東的期望與支持。

最後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陳澤浩



總經理 金榮成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於民國 72 年 9 月設立於高雄縣橋頭鄉，目前實收資本額為 168.5 億元。76 年初完成年產能 40 萬公噸冷軋廠之建廠，76 年中於大發工業區成立年產能約 7 萬公噸之鋼管廠，86 年 4 月完成年產能 240 萬公噸之熱軋廠建廠。基於國內鋼鐵上下游整合目的，本公司於 88 年底與中鋼公司策略聯盟，89 年正式成為中鋼集團一員，並於 93 年 7 月 14 日正式更名為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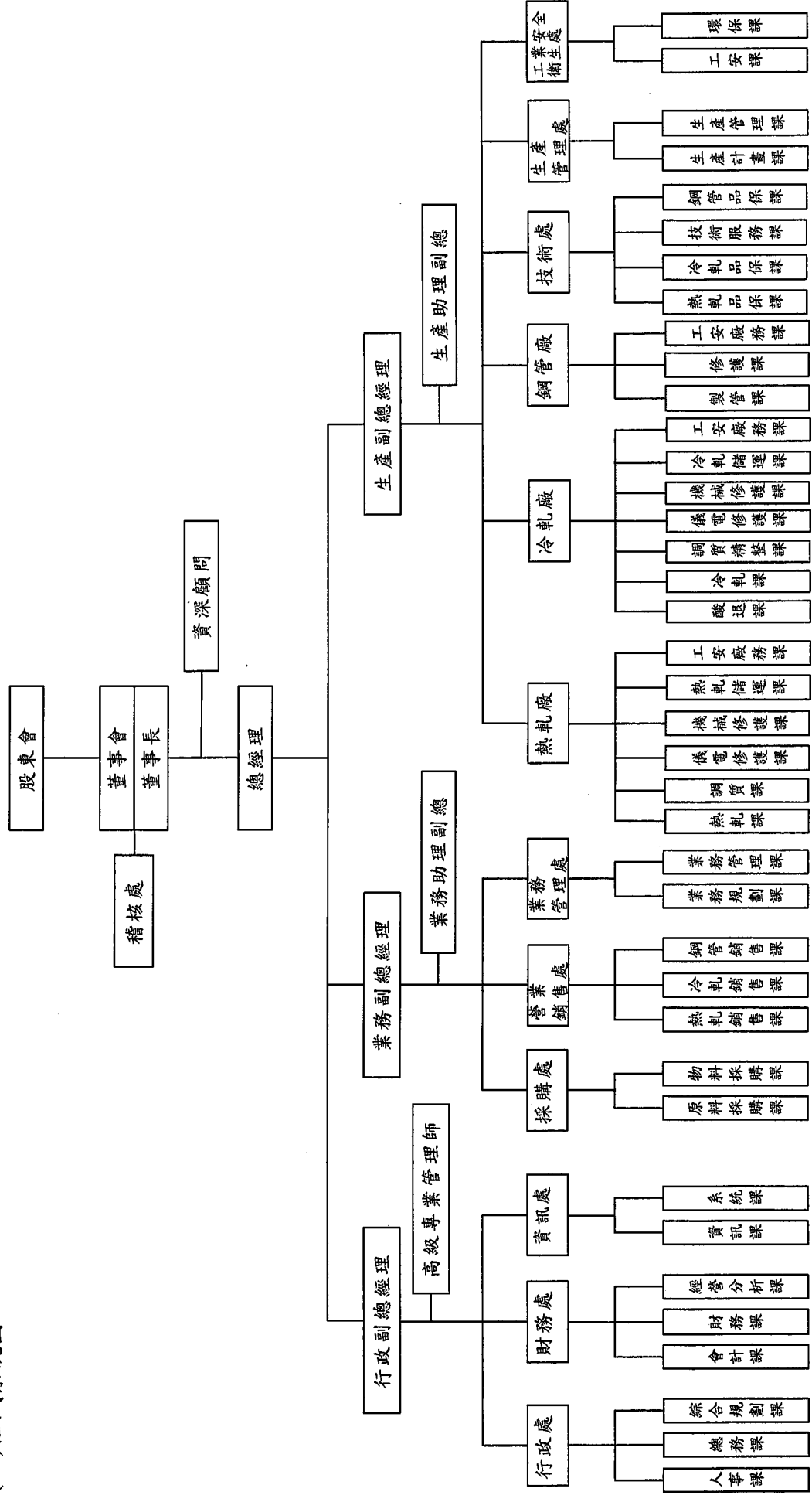
- 72 年 09 月 設立燁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新台幣 50 萬元。
- 75 年 03 月 高雄廠開工建廠。
- 75 年 04 月 大發一廠設立於高雄縣大寮鄉大發工業區。
- 76 年 02 月 高雄廠完工投產。
- 76 年 05 月 大發一廠完工投產。
- 78 年 03 月 大發一廠獲日本通產省頒佈為日本工業規格(JIS)認可工廠，為我國鋼鐵業通過 JIS 審查之首；高雄廠氫氣退火爐正式試車生產。
- 78 年 04 月 大發一廠獲美國石油協會(API)商標授權許可。
- 78 年 10 月 大發一廠獲中央標準局(正)標記。
- 81 年 02 月 普通股正式上市交易。
- 83 年 08 月 高雄廠通過 ISO 9002 認證。
- 84 年 05 月 高雄熱軋廠開工建廠。
- 85 年 02 月 大發一廠通過 ISO 9002 認證。
- 86 年 05 月 高雄廠由挪威 DNV 公司進行 ISO 14001 評鑑，並於同月授證。
- 87 年 07 月 中央標準局核准通過大發一廠配管用碳鋼鋼管(正)標記。
- 88 年 11 月 高雄廠經勞委會評定為 88 年度「事業單位勞工安全衛生推行優良單位」。
- 88 年 12 月 通過與中鋼公司策略聯盟。
- 90 年 08 月 高雄廠通過 OHSAS 18001 認證。
- 90 年 11 月 大發一廠通過 ISO 14001 認證。
- 91 年 03 月 高雄熱軋廠通過 ISO 14001 認證。
- 91 年 05 月 高雄熱軋廠通過 ISO 9001 認證。
- 91 年 09 月 高雄熱軋廠通過 OHSAS 18001 認證。
- 92 年 01 月 大發一廠通過 OHSAS 18001 認證。
- 92 年 05 月 與日本和歌山住友金屬簽訂扁鋼胚供料合約。
- 92 年 11 月 熱軋廠榮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廠商優等獎」。
- 93 年 06 月 股東會通過公司更名為『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93 年 07 月 經濟部商業司核准更名登記。(九十三年七月十四日經授商字第 09301120280 號)
 - 「燁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高雄廠」更名為「冷軋廠」
 - 「高雄熱軋廠」更名為「熱軋廠」
 - 「大發一廠」更名為「鋼管廠」
- 93 年 09 月 股票以「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換發上市。
- 93 年 09 月 冷軋廠榮獲行政院環保署「中華民國第十三屆企業環保獎優良廠商」。
- 94 年 09 月 熱軋廠榮獲行政院環保署「中華民國第十四屆企業環保獎優良廠商」。
- 94 年 09 月 冷軋廠榮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廠商優等獎」。

- 94 年 10 月 ERP 系統建置完成。
- 95 年 10 月 熱軋廠及冷軋廠榮獲高雄縣 95 年度菸害防治優良職場評鑑「優良無菸職場」。
- 95 年 11 月 冷軋廠榮獲 95 年度全國菸害防治優良職場評鑑「飛躍羚羊獎」。
- 96 年 11 月 冷軋廠榮獲 96 年衛生署健康職場「健康領航」獎。鋼管廠通過衛生署國民健康局健康職場認證，取得「菸害防治標章」及「健康促進標章」。
- 96 年 12 月 熱軋廠榮獲 DNV 頒發「94 年度溫室氣體查證聲明書」。
- 97 年 1 月 首度推動企業志工，認養高雄縣「和平家園」，定期提供志工服務。
- 97 年 6 月 94 年至 96 年度連續三年獲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為 A 級公司(95 年及 96 年名列自願性揭露資訊較透明公司)。
- 97 年 8 月 本公司成立節能服務團，並參加經濟部能源局主辦之「97 年度集團企業成立節能服務團授旗大會」會中授旗正式成立。
- 97 年 10 月 與臺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簽訂 5 年（98~102）協助中鴻推行節能減碳工作合作備忘錄。
- 97 年 11 月 本公司榮獲中華民國品質學會 2008 年品質團體獎二星獎（企業類）。
- 97 年 12 月 熱軋廠榮獲「96 年度產業自願性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績優廠商」，於臺灣大學國際會議中心接受頒獎。
- 98 年 3 月 98 年度 40 億元現金增資案收足股款，實收資本額提高至 168.5 億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稽核處	授信管理，公司內部控制，稽核計畫與執行，防弊及經營風險揭露作業。
行政處	人力資源、組織規劃、公關、涉外事務處理、公司福利及管理制度建立。
財務處	會計事務、財務、股東會、董事會與保險等相關事務及成本、投資、資本支出等事務的處理與管理。
資訊處	整體資訊系統與硬體之規劃、開發、建置與維護，及公司整體資訊運作之合理化、標準化與制度化。
採購處	建立原物料採購制度、原物料採購作業與管理及市調與研究。
營業銷售處	執行營業項目之銷售、交貨及帳款之處理、客戶徵信與相關意見反應之處理、服務及市場開發。
業務管理處	建立營業制度、綜合市調、營業涉外活動及運輸作業管理。
熱軋廠	熱軋產品之生產製造、品質控制、庫存管理、設備維護及環安衛生管理等。
冷軋廠	冷軋產品之生產製造、品質控制、庫存管理、設備維護及環安衛生管理等。
鋼管廠	鋼管產品之生產製造、品質控制、庫存管理、設備維護及環安衛生管理等。
技術處	ISO、API、JIS、CNS 品質認證之維護、建置品質檢驗制度、檢驗與試驗執行及原料/產品客訴處理。
生產管理處	生產計畫、產銷協調及整合各廠處之資源等。
工業安全衛生處	工安、環保、衛生等業務之規劃、督導及 OHSAS 18001、ISO 14001 系統之整合推動。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98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陳澤浩	95.6.29	三年	95.6.29	302,740,973	23.57	484,449,456	28.76	-	-	-	-	海洋大學航海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業務部門副總經理 中貿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 中貿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上海綜貿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Chung Mao Trading (BVI) Co. 董事 Chung Mao Trading (SAMOA) Co.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張家祝	95.6.29	三年	95.6.29	302,740,973	23.57	484,449,456	28.76	-	-	-	-	美國普渡大學工學博士 交通部常務次長 中華郵政董事長 交通大學交通運輸研究所所長 中華大學校長 中國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中國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中欣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台安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貿國際(股)公司董事 高雄捷運(股)公司董事 中龍鋼鐵(股)公司董事 中鋼鋁業(股)公司董事 中鋼機械(股)公司董事 中宇環保(股)公司董事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中冠資訊(股)公司董事 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董事 網際優勢(股)公司董事 寧波華揚鉛業科技(股)公司董事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國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陳玉松	95.6.29	三年	95.6.29	302,740,973	23.57	484,449,456	28.76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中國鋼鐵(股)公司技術部門副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高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冠資訊(股)公司董事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中鋼企管顧問(股)公司董事 和貿國際(股)公司董事 Chung Mao Trading (BVI) Co. 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CSGT (Singapore) PTE.Ltd.董事 青島東元精密機電有限公司董事 無錫東元電機有限公司董事 本公司總經理				
董事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金榮成	95.6.29	三年	89.2.2	67,075,583	5.22	67,075,583	3.98	-	-	-	-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中國鋼鐵(股)公司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聯鼎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運鴻投資揚(股)公司董事 鴻高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鴻立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劉季剛	95.6.29	三年	89.2.2	65,318,154	5.08	65,318,154	3.88	28,620	註1	-	-	台灣大學機械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業務助理副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鍾樂民	95.6.29	三年	89.2.2	66,907,200	5.21	66,907,200	3.97	-	-	-	-	美國亞里桑那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中國鋼鐵(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中鋼碳素化學(股)公司董事長 網際優勢(股)公司董事長 運鴻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中國鋼鐵(股)公司董事 中龍鋼鐵(股)公司董事 中欣開發(股)公司董事 中盈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 漢威巨蛋開發(股)公司董事 CSC Steel Sdn Bhd董事 Group Steel Corporation (M) Sdn Bhd董事 中貿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中鋼運通(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林中義	95.6.29	三年	89.2.2	66,907,200	5.21	66,907,200	3.97	-	-	-	-	東吳大學經濟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財務助理副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之職務 高雄捷運(股)公司監察人 中鋼機械(股)公司監察人 運盈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1:持股比率低於0.1%。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8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中國鋼鐵(股)公司	經濟部(註3)：21.17%，大通銀行託管資本世界成長及收益基金公司(註3)：5.96%，大通託管資本收益建立者公司投資專戶(註3)：4.37%，兆豐銀行託管中國鋼鐵從業人員持股信託專戶(註3)：2.33%，勞工保險局(註3)：1.65%，存託憑證持有人共同代表人美商花旗銀行(註3)：1.44%，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1.13%，兆豐銀行保管丸一鋼管株式會社投資專戶(註3)：1.00%，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註3)：0.84%，舊制勞工退休基金(註3)：0.69%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100%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100%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中國鋼鐵(股)公司：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法人股東者。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98年4月30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10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8年3月31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 官、檢 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董事長 陳澤浩				✓			✓	✓	✓	✓	✓	✓	✓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張家祝				✓			✓	✓			✓	✓	✓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陳玉松				✓			✓	✓			✓	✓	✓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金榮成				✓			✓	✓	✓	✓	✓	✓	✓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劉季剛				✓			✓	✓			✓	✓	✓		0
法人監察人 代表人：鍾樂民				✓			✓	✓			✓	✓	✓		0
法人監察人 代表人：林中義				✓			✓	✓			✓	✓	✓		0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98年4月30日

職稱(註1)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金榮成	98.03.06	0	0	0	0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中國鋼鐵(股)公司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聯鼎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運鴻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鴻高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鴻立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行政副總經理	郭啟華	92.02.24	60,343	註3	0	0	0	0	輔仁大學會計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財務處組長	鴻高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聯鼎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鴻立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業務副總經理	葉輝龍	94.07.01	40,000	註3	0	0	0	0	淡水工商管理學校企業管理科 中國鋼鐵(股)公司營業處組長	無	無	無	無
生產副總經理	黃世尊	94.07.01	59,437	註3	6,726	註3	0	0	成功大學電機系 中國鋼鐵(股)公司設備處主任	聯鼎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鴻立鋼鐵(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李逸湘	95.03.01	1,017	註3	0	0	0	0	國立中山大學企管系碩士 光黎公司廠長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持股率低於0.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元，97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例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97年度擬議數)(註1)	業務執行費用(D)(註1)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註2)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96年度實際配發數)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註3)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澤浩 中國鋼鐵代表人	6,284,739	0	0	72,000	0	0	0	0	0	0	0	0	(0.17)	(0.17)	無
董事	張家祝 中國鋼鐵代表人	0	0	0	72,00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陳玉松 中國鋼鐵代表人	0	0	0	72,00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葉肇堃 宏億投資代表人	0	0	0	72,00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劉季剛 廣耀投資代表人	0	0	0	72,000	0	0	0	0	0	0	0	0	0	(0.19)	無

註1：本公司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及車馬費全數由法人董事支領。

註2：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2.0%提撥率估算。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元，97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97年度)		業務執行費用(D)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鍾樂民 隆元發投資代表人	0	0	0	0	0	0	72,000	72,000	0	0	無
監察人	林中義 隆元發投資代表人	0	0	0	0	0	0	72,000	72,000	0	0	無

註：本公司盈餘分配之監察人酬勞及車馬費全數由法人董事支領。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元，97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註11)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B)(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C) (註4) (96年度實際配發數)				A、B及C等三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註9)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 額(註5)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註10)
		本 公 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註6)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 公司(註5)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本 公 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6)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總經理	劉季剛	18,874,140	18,874,140	2,638,281	2,638,281	0	0	5,834,102	0	5,834,102	0	(0.73)	(0.73)	0	0	無
行政副總經理	郭啟華															36,000 (法人代表領取)
生產副總經理	黃世尊															無
業務副總經理	葉輝龍															無
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李逸湘															846,000 (公司領取)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8) D
低於2,000,000元	0	0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李逸湘	李逸湘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劉季剛、郭啟華、黃世尊、葉輝龍	劉季剛、郭啟華、黃世尊、葉輝龍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0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總計	5人	5人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11：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12.9%提撥率估算。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96年度實際配發數)

單位：新台幣元，97年12月31日

經 理 人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總經理	劉季剛	0	6,334,577	6,334,577	(0.17)
	行政副總經理	郭啟華				
	業務副總經理	葉輝龍				
	生產副總經理	黃世尊				
	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李逸湘				
	會計部門主管	楊岳崑				

* (1)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2)本公司擬議不分配97年度員工紅利。本公司經理人96年度員工紅利實際配發數如上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董事之酬金

本公司97年度董事酬金為6,572,739元(96年度為24,124,227元)，佔稅後純益-0.17%，其中車馬費及董事長薪資係依公司章程第22條規定，由董事會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依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董事、監察人酬勞為分配盈餘之1%，本公司擬議不分配97年度董事酬勞。

2.監察人之酬金

本公司97年度監察人酬金為144,000元(96年度為7,054,912元)，其中車馬費係依公司章程第22條規定，由董事會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依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董事、監察人酬勞為分配盈餘之1%，本公司擬議不分配97年度監察人酬勞。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本公司97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為27,346,523元(96年度為19,467,694元)，佔稅後純益-0.73%，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依「董事會、董事長及總經理工作權責劃分表」辦理，其中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給由董事會核決，助理副總經理薪給由董事長核決，員工分紅由董事長核決，本公司擬議不分配97年度員工現金紅利。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9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97.1.1~98.4.1

職稱	姓名 (註1)	實際出 (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 A】(註2)	備註
董事長	中國鋼鐵代表人 陳澤浩	9	0	100	第十屆董事會 (95.6.29~98.6.28)
董事	中國鋼鐵代表人 林文淵	2	2	50	舊任(代表人改派)，在職 期間為96.7.4~97.9.1。
董事	中國鋼鐵代表人 張家祝	5	0	100	新任(代表人改派)， 97.9.1就任。
董事	中國鋼鐵代表人 陳玉松	8	1	89	第十屆董事會 (95.6.29~98.6.28)
董事	宏億投資代表人 葉肇樞	6	2	75	舊任(代表人改派)，在職 期間為95.6.29~98.3.6。
董事	宏億投資代表人 金榮成	1	0	100	新任(代表人改派)， 98.3.6就任。
董事	廣耀投資代表人 劉季剛	9	0	100	第十屆董事會 (95.6.29~98.6.28)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代表人 鍾樂民	9	0	100	第十屆董事會 (95.6.29~98.6.28)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代表人 林中義	8	0	89	第十屆董事會 (95.6.29~98.6.28)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尚未設立獨立董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尚未設立審計委員會。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9次(A)，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97.1.1~98.4.1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 數(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代表人 鍾樂民	9	100	第十屆董事會 (95.6.29~98.6.28)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代表人 林中義	8	89	同上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列席本公司董事會聽取公司例行行政、財務、業務與生產報告。本公司監察人每年出席股東常會，並藉此機會與股東溝通，了解股東對公司期許與建議。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每月)送交監察人稽核報告，另本公司自 98 年度起定期邀請會計師、稽核主管與監察人就財務報告等業務狀況進行會議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日期：97 年 11 月 6 日下午 2 時正；期別：第十屆第十三次；

議案內容：冷軋廠退火爐設備燃料由 LPG 改為天然氣案，於 97 年 10 月 1 日核准與「南鎮天然氣公司」簽訂長期合約。

董事會決議結果：准予核備。

鍾監察人提示：請經理部門注意天然氣中有否其他氣體影響熱值及計量表之正確性，可洽詢中鋼了解相關經驗。

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已依監察人提示辦理。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自行與股東聯繫處理或委託股務代理機構專人處理。 本公司依委託之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之。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係獨立運作，有關財務業務往來條件比照一般客戶辦理，在資訊控管部份，並各自設有防火牆。	已依證期局規定辦理 無差異。 無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 本公司簽證之會計師並無違反獨立性之情形，已能超然獨立審查本公司。	本公司將視需要於適當時機，設置獨立董事。 無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與銀行、客戶、供應商及社區溝通皆由相關業務單位負責，與員工溝通設有勞資會議及職工福利委員會，另委託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股東溝通相關事宜。	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設有公開網站揭露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 本公司設有公開網站揭露相關資訊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差異。 無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	本公司將視公司實際運作需要評估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之必要性。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規範標準」「主管及高級專業人員道德行為規範標準」「中鴻公司從業人員倫理規範」作為各層級遵循作業標準。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本公司依法訂定員工規則，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備。相關員工薪資、休假、保險.....等事項皆已明訂。

(二)僱員關懷：

1.本公司落實員工教育訓練，上下溝通管道暢通。除法令規定假別外，本公司尚有優於法令規定之特准普通傷病假、主婚假及喪假，以達照顧員工目的。

2.公司每年定期舉辦2次大型員工闔家同樂活動外，各單位也分別舉辦活動，達到全員共樂並凝聚全體員工向心力；97年並舉辦家庭歡樂日活動，讓員工更瞭解公司，且與經理部門面對面溝通。另福委會提供團保及教育補助及獎學金等各項福利措施，並定期舉辦員工子女冬令營、夏令營及尊長之爸媽營。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委託股務代理機構負責股東溝通相關事宜。另對於股東來電或來信之指教，皆有回覆。本公司並依照法令規範公告相關訊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大眾查閱。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原物料供應商關係皆有良好互動。今年並修訂「承攬商與供應商評鑑考核辦法」，提升廠商安全品質與取得價格合理之原物料。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對於銀行、客戶、供應商及社區之權利，均有盡到該有義務。對銀行之借款均按時償還利息及借款，對供應商之貨款均依內部辦法按時付款，對於銷售予客戶之產品均依約交貨，對於社區皆有良好互動，如辦理自強活動回饋地方。

(六)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至98年0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法人董事代表人	張家祝	95/06/29	97/10/29	97/10/29	中鋼企管顧問(股)公司	由美國雷曼兄弟公司申請破產談企業經營風險	3.0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澤浩	92/06/27	92/12/16	92/12/16	中華民國公司治理協會	強化公司治理政策綱領暨行動方案	4.0
			94/10/25	94/10/25	證基會	董監事與經理人之權責與分工	3.0
			96/10/25	96/10/25	中鋼企管顧問(股)公司	由美國次級房貸風暴談金融投資風險	3.0
			97/10/29	97/10/29	中鋼企管顧問(股)公司	由美國雷曼兄弟公司申請破產談企業經營風險	3.0
法人董事代表人	陳玉松	95/06/29	96/11/12	96/11/12	證基會	員工分紅費用化相關規範	3.0
			97/10/29	97/10/29	中鋼企管顧問(股)公司	由美國雷曼兄弟公司申請破產談企業經營風險	3.0
法人董事代表人	劉季剛	95/06/29	96/10/25	96/10/25	中鋼企管顧問(股)公司	由美國次級房貸風暴談金融投資風險	3.0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鍾樂民	95/06/29	96/10/25	96/10/25	中鋼企管顧問(股)公司	由美國次級房貸風暴談金融投資風險	3.0
法人監察人代表人	林中義	95/06/29	96/10/25	96/10/25	中鋼企管顧問(股)公司	由美國次級房貸風暴談金融投資風險	3.0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證券商適用)。

(八)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不適用(證券商適用)。

(九)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之原則，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如涉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

(十)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十一)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本公司會計主管符合機關規範之資格條件並持續參與專業進修。此外，稽核人員1員通過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評量）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

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商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於各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 (四)公司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 1.86年、90年及91年三廠分別通過ISO 14001認證。
 - 2.90年、91年及92年三廠分別通過OHSAS 18001認證。
 - 3.92年及94年熱軋廠、冷軋廠分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廠商優等獎」。
 - 4.93年及94年冷軋廠、熱軋廠分獲環保署「企業環保獎優良廠商」，全公司垃圾均分類回收，並將事業廢棄物等污染物委託合格清理業者清理。
 - 5.落實無煙職場，95至96年度獲「優良無菸職場」、「飛躍羚羊獎」及「健康領航獎」等優良職場評鑑。
 - 6.落實推動節能減廢，成立節能服務團，並參加經濟部能源局主辦之「97年度集團企業成立節能服務團授旗大會」會中授旗正式成立。與臺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簽訂5年(98~102)協助中鴻推行節能減碳工作合作備忘錄。熱軋廠榮獲「96年度產業自願性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績優廠商」。
 - 7.93年至97年連續5年贊助高雄縣政府「低收入戶新生代希望工程-脫貧計畫」及生命線協會自殺防治基金經費。93年捐贈高雄縣消防局救護車2部及創世基金會居家照護車1部。96年再捐贈創世基金會到宅服務車1部及贊助高雄縣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成立「嗎哪庭園餐廳」，除可籌措身心障礙者之服務經費外，並提供其自給自足的就業機會。97年認養高雄縣「和平家園」，定期提供志工服務，此為高雄縣境內企業推動「企業志工」之首例；捐助臺灣閱讀文化基金會於岡山鎮兆湘國小設立「愛的書庫」；岡山鎮公所為感謝中鴻長期協助推動鎮政及積極參與公益、關懷弱勢，特頒本公司「岡山鎮榮譽鎮民證」，以表達鎮民感謝之意。
 - 8.95-97連續3年獲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為A級公司(且名列自願性揭露資訊較透明公司)。
 - 9.97年8月成立節能服務團，並參加經濟部能源局主辦之「97年度集團企業成立節能服務團授旗大會」；另於97年11月榮獲中華民國品質學會2008年品質團體獎二星獎(企業類)。
- (五)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查詢方式：本公司有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規範標準」、「主管及高級專業人員道德行為規範標準」、「中鴻公司從業人員倫理規範」，可至本公司網站查詢，網址詳年報封面。
- (六)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可至本公司網站及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詳年報封面。

(七)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8年4月1日

本公司民國97年1月1日至97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98年4月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持反對意見者，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澤浩

簽章



總經理：金榮成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97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

- (1)承認本公司96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 (2)承認本公司96年度盈餘分配案。
- (3)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 (4)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
- (5)通過許可本公司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董事。

2.董事會重要決議：

97年1月30日第十屆第九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授權經理部門以新台幣五億元，價購永記造漆公司持有之振安公司債權。

97年3月26日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 (1)96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 (2)96年度盈餘分配案。
- (3)召開97年度股東常會。

97年6月26日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96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

97年12月3日第十屆第十四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辦理九十七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98年2月19日第十屆第十五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98年度現金增資案之增資基準日及現金增資相關事宜

98年3月5日第十屆第十六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總經理聘解案。

98年4月1日第十屆第十七次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 (1)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 (2)97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 (3)97年度盈虧撥補案。
- (4)召開98年度股東常會。

3. 97年度股東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1)承認本公司96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照案通過。

(2)承認本公司96年度盈餘分配案：照案通過並已執行，已於97年8月分派現金股利每股1.77元。

(3)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照案通過並已執行。

(4)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份條文：照案通過並已執行。

(5)通過許可本公司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董事：照案通過並已執行。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本公司98年3月5日第十屆第16次董事

會通過總經理劉季剛先生自98年3月6日起解任，歸建中鋼公司，並聘任金榮成先生接任本公司總經理，自98年3月6日起生效。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1)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	邱慧吟	\$3,485	\$0	\$0	\$0	\$760	\$760	V		97.01.01~97.12.31	其他係主為移轉訂價及現金增資案服務公費

註1：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第一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財務預測核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96年4月9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龔俊吉及邱慧吟會計師，因為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變動，自96年4月9日起財務報表改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江佳玲及邱慧吟會計師續為之。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不適用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江佳玲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96年4月9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前二項規定事項揭露有不同意見者：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97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中國鋼鐵(股)公司	0	0	181,708,483	0
	代表人：陳澤浩	0	0	0	0
	代表人：張家祝	0	0	0	0
	代表人：陳玉松	0	0	0	0
董事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金榮成	0	0	0	0
董事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劉季剛	0	0	134,799	0
監察人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鍾樂民	0	0	0	0
	代表人：林中義	0	0	0	0
董事長	陳澤浩	0	0	0	0
總經理	金榮成	0	0	0	0
行政副總經理	郭啟華	0	0	0	0
業務副總經理	葉輝龍	0	0	0	0
生產副總經理	黃世尊	(5,000)	0	0	0
生產助理副總經理	李逸湘	0	0	(13,407)	0
會計主管	楊岳崑	0	0	7,676	0

註：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無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1.中國鋼鐵(股)公司	484,449,456	28.76	0	0	0	0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母子公司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母子公司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母子公司
							運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負責人：張家祝	0	0	0	0	0	0	無	無
2.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67,075,583	3.98	0	0	0	0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母子公司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聯屬公司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聯屬公司
							運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負責人：廖家健	0	0	0	0	0	0	無	無
3.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66,907,200	3.97	0	0	0	0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母子公司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聯屬公司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聯屬公司
							運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負責人：廖家健	0	0	0	0	0	0	無	無
4.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	65,318,154	3.88	0	0	0	0	中國鋼鐵(股)公司	母子公司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	聯屬公司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	聯屬公司
							運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負責人：廖家健	0	0	0	0	0	0	無	無
5.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管理委員會	24,457,424	1.45	0	0	0	0	無	無
6.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 有限公司	22,215,074	1.32	0	0	0	0	無	無
負責人：趙藤雄	0	0	0	0	0	0	無	無
7.偉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500,535	1.10	0	0	0	0	無	無
負責人：林朋椿	0	0	0	0	0	0	無	無
8.永豐中小基金專戶	8,928,638	0.53	0	0	0	0	無	無
9.德銀託管羅素投資公司 投資專戶	8,555,155	0.51	0	0	0	0	無	無
10.寶來台灣高股息基金 專戶	6,870,324	0.41	0	0	0	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第5、8、9、10項為基金專戶，無負責人。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98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聯鼎鋼鐵(股)公司	5,636,600	100%	0	0	5,636,600	100%
鴻高投資開發(股)公司	2,600,000	100%	0	0	2,600,000	100%
鴻立鋼鐵(股)公司	100,000	100%	0	0	100,000	100%
中國鋼鐵(股)公司	45,379,460	0.36%	4,375,377	註2	46,228,180	0.37%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股)公司	150,000	15.00%	0	0	150,000	15.00%
碩皇企業(股)公司	730,000	14.60%	0	0	730,000	14.60%
鉅祥金屬(股)公司	6,080,000	9.79%	0	0	6,080,000	9.79%
運鴻投資(股)公司	217,960,126	40.91%	0	0	217,960,126	40.91%
華昇創業投資(股)公司	3,000,000	2.5%	0	0	3,000,000	2.5%
橋頭寶(股)公司	2,500,000	5.00%	0	0	2,500,000	5.00%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股)公司	250,000	5.00%	0	0	250,000	5.00%
燁聯鋼鐵(股)公司	34,345,080	1.97%	0	0	34,345,080	1.97%
台灣偉士伯(股)公司	2,300,000	1.92%	0	0	2,300,000	1.92%

註1：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註2：持股比例低於0.1%。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千股；仟元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85.06	14	1,143,160	11,431,600	600,000	6,000,000	現金增資1,345,025,600元	無	註1
						盈餘轉增資232,589,28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99,681,120元		
86.06	16	1,143,160	11,431,600	750,000	7,500,000	現金增資1,500,000,000元	無	註2
86.12	10	1,143,160	11,431,600	757,507	7,575,074	公司債轉換股本75,073,950元	無	註3
87.02	10	1,143,160	11,431,600	772,380	7,723,805	公司債轉換股本148,731,490元	無	註4
87.06	10	1,143,160	11,431,600	794,336	7,943,361	公司債轉換股本219,556,020元	無	註5
89.06	10	2,043,160	20,431,600	1,144,336	11,443,361	現金增資3,500,000,000元	無	註6
93.09	10	2,043,160	20,431,600	1,206,983	12,069,834	盈餘轉增資626,472,690元	無	註7
94.10	10	2,043,160	20,431,600	1,284,571	12,845,706	盈餘轉增資775,872,050元	無	註8
98.04	9.5	2,043,160	20,431,600	1,684,571	16,845,706	現金增資4,000,000,000元	無	註9

註1：85.04.12(85)台財證(一)第21847號

註2：86.05.01(86)台財證(一)第29725號

註3：86.11.03(86)台財證(一)第80508號

註4：87.01.26(87)台財證(一)第14139號

註5：87.06.09經(87)商字第113778號

註6：89.04.29(89)台財證(一)第27800號

註7：93.07.19金管證一字第0930132019號

註8：94.08.02金管證一字第0940131295號

註9：98.02.10金管證一字第0980002363號

98年5月2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1,684,570,620	358,589,380	2,043,160,000	上市公司股票

*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98年5月2日

股東結構 數 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國 人	合 計
人 數	4	2	169	97,806	104	98,085
持 有 股 數	32,404	23,208,074	791,136,146	798,362,127	71,831,869	1,684,570,620
持 股 比 例	-	1.38%	46.96%	47.40%	4.26%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截至98年5月2日停止過戶日止

每股面額十元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比 率 %
1 ~ 999	23,913	6,566,156	0.39
1,000 ~ 5,000	45,731	108,619,672	6.45
5,001 ~ 10,000	12,791	101,922,974	6.05
10,001 ~ 15,000	5,193	65,857,057	3.91
15,001 ~ 20,000	3,097	58,618,421	3.48
20,001 ~ 30,000	2,700	69,563,006	4.13
30,001 ~ 40,000	1,303	47,091,338	2.80
40,001 ~ 50,000	881	41,609,918	2.47
50,001 ~ 100,000	1,532	112,023,255	6.65
100,001 ~ 200,000	574	81,119,415	4.82
200,001 ~ 400,000	219	61,977,731	3.68
400,001 ~ 600,000	68	33,645,422	2.00
600,001 ~ 800,000	18	12,191,377	0.72
800,001 ~ 1,000,000	14	12,603,274	0.75
1,000,001 ~ 999,999,999	51	871,161,604	51.70
總 計：	98,085	1,684,570,62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5%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484,449,456	28.76%
宏億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7,075,583	3.98%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6,907,200	3.97%
廣耀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65,318,154	3.88%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4,457,424	1.45%
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2,215,074	1.32%
偉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500,535	1.10%
永豐中小基金專戶		8,928,638	0.53%
德銀託管羅素投資公司投資專戶		8,555,155	0.51%
寶來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6,870,324	0.4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當年度截至 98年3月31日 (註8)	97年	96年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12.4	29.50	19.85
	最低	10.2	8.52	12.50
	平均	11.08	18.81	16.91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5.44	6.45	12.91
	分配後	5.44	6.45	11.03
每股	加權平均股數	1,684,570,620股	1,284,570,620股	1,284,570,620股
盈餘	每股盈餘(註3)	(2.23)	(2.93)	2.09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不適用	0	1.77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0
		資本公積資配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註4)		0	0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5)		(6.42)	8.09
	本利比(註6)		0	9.55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0	0.1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當年度截至98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公司章程第28條)：

公司章程第28條股利政策內容如下：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完納稅捐、彌補虧損及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若每股股利低於〇・〇二元，則不予分派。上述分配案須包括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三，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故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適度比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額度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2. 執行狀況：

本公司97年度營運淨損，故擬不分配股利。

3. 本公司股利政策預期無重大變動。

(七) 本年度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97年度未分配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盈餘分配案須包含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三，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一。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無

3.96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單位：元

	實際分配情形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情形	差異數
員工紅利	120,940,957	120,940,957	0
董事、監察人酬勞	24,188,192	24,188,192	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8年3月31日

買 回 期 次	89年第一次買回	備 註
買 回 目 的	轉讓予員工	本次買回之公司股份業於九十一年五月全數轉讓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89年10月12日至89年11月10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每股新台幣 2.55 ~ 5.1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19,791,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56,439,252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讓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9,791,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7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 本公司 98 年度辦理 40 億元現金增資案，該案計畫於 98 年第 2 季償還銀行借款，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為每年節省利息支出 103,578 仟元。本案於 98 年 02 月 10 日業經金管證一字第 098000236 號函核准。
2. 現金增資案經第十屆第 15 次董事會(98.02.19)決議，每股按新台幣 9.5 元發行，共計發行新股(普通股) 400,000,000 股。發行價格按董事會開會前五個營業日收盤均價 11.09 元之 8.57 折計算。每仟股認購股數為 249.11 股。
3. 本案於 98 年 3 月底收足股款，實收資本額由 12,845,706,200 元增加至 16,845,706,200 元。截至 98 年第一季止，尚未動支增資股款償還銀行借款。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各項專區-募集計畫執行專區查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列明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公司目前商品(服務)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 畜牧事業之經營。
2. 木材、農產品（洋菇、蘆筍除外）、鐵絲（12MM以下）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3. 萬能角鐵、鐵管、魚網、特多龍纖維、塑膠纖維、鐵板之製造加工批發零售內外銷業務。
4. 軋鋼、煉鋼、型鋼、鋼線、不銹鋼板、不銹鋼管、鐵絲、鍍鋅鐵板、烤漆鐵板之加工製造內外銷業務。
5.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出租、出售及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一般工業用地之廠房出租、出售業務。
6. 鋁製品材料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7. 鋼製及非鐵金屬家具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8. 木製及塑膠家具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9. 矽鋼片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10. 運動器材（健身腳踏車、划船器、高爾夫球桿、嬰兒車、手推車、慢跑車、跳躍器、划溜板、冲浪板、網球拍、球具）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11. 交通器材（汽車、機車、腳踏車零件）、千斤頂加工製造買賣內外銷業務。
12. 機械體及機械零配件設計製造加工買賣內外銷業務。
13. 氧化軟硬鐵粉、磁石、磁性材料、粉末冶金、陶瓷材料之製造加工買賣內外銷業務。
14. (1)F107100基本化學材料批發業。
(2)F207100基本化學材料零售業。
(3)C801010基本化學工業製造業。
15.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業務以碳鋼鋼品產銷為主，主要產品為熱軋鋼捲、冷軋鋼捲、鍍鋅鋼捲、碳鋼鋼管，未來朝向附價較高之產品開發，如：強度高，厚度薄等冷、熱軋鋼捲及超厚超強度大型結構鋼管等產品；97年度主要產品營業銷量比重如下：

主要產品	比率(%)
熱軋鋼捲	66.33
冷軋鋼捲	19.21
鍍鋅鋼捲	11.25
鋼管	3.08
其他	0.13
合 計	100.00

(二)產業概況

1.現況與發展

受到2008年金融風暴的影響，世界經濟活動急速萎縮，需求面大減，鋼鐵市場價格從2008年第三季的歷史高點以快速崩盤的方式跌到成本以下。

根據IMF(國際貨幣基金)的World Economics Outlook報告，2009年全球GDP成長率估計僅0.5%，為60年來最低點。2009年的金融市場依然面臨壓力，先進經濟體需強有力的政策來重組金融部門，但化解損失的不確定性仍高。而新興經濟體在融資部份，特別是那些要求較長期融資的公司，仍將面臨相當嚴峻的生存壓力。此外，2009新進國家的生產力將下降2%，是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的首度負成長。如果金融市場能逐漸正常化，且歐美等數個先進經濟體能實施大規模的經濟刺激方案並搭配降息動作，則生產力有望在2009年下半年開始復甦，到2010年將可望增加1%。

雖然新興/發展中經濟體也正經歷嚴重的經濟衰退，但2009的平均經濟成長率仍有3.3%，其中仍以中國大陸最為耀眼，估計仍有6.7%。在2009年初中國大陸快速推出4兆公共建設方案及家電下鄉等政策推波助瀾下，亞洲鄰近國家間接受惠，鋼鐵市場比歐、美等地較早止跌回升，訂單也較早釋出。因此，估計2009年市場交易應以亞洲為重心，待歐美等國經濟刺激方案開始奏效之後，全球鋼鐵市場或可回歸正常運作模式。

2.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中鴻公司為生產熱軋鋼捲、冷軋鋼捲、碳鋼鋼管以及託工生產熱浸鍍鋅鋼捲之單軋廠，屬鋼鐵金屬工業之中游製造廠。主要原料為扁鋼胚及熱軋鋼捲，故上游原料來源為一貫作業煉鋼廠，主要原料供應商來自國外世界各大煉鋼廠。生產之鋼鐵產品除供給鋼鐵下游之冷軋單軋廠、鍍鋅廠、製管廠外，其他需求產業包括營建、運輸工具(汽車、機車、自行車)、產業機械、電氣及電子機械(家電、個人電腦)等行業。從鋼鐵產業特性來看，由於材料之獨特性，同產品屬性產業之產品之替代性低，上、中、下游依存度高，企業與供應商及客戶關係密切，也常有向上及向下延伸之資本投資及企業聯盟情況發生，以取得較大之產銷綜效。此外，根據主計處所編定的產業關聯係數顯示，鋼鐵產業關聯係數總程度排名仍高，顯示鋼鐵業向前及向後之關聯程度極高，意即鋼鐵業為推動經濟發展的關鍵產業之一。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熱軋鋼捲: 在2008年金融風暴的強力衝擊之後，熱軋鋼捲市場可望以最短的時間復甦。尤其在不景氣的時刻，中鴻熱軋品質的穩定性與交期彈性已深獲國內外市場的肯定，因此可望繼續在國內外競爭上保持接單優勢。

(2)冷軋鋼捲: 本公司為避開同業競爭，近幾年全力推動開發的裁剪用料、鍍鋅建材底材、油桶料與CQ2等已卓有成效，將成為日後的重點銷售項目。而且去年開始本公司冷軋廠進行多項設備更新，退火爐全面更新與新設重捲線等，可將中鴻冷軋產品的品質推昇到世界一流水準。

(3)碳鋼鋼管: 雖然一般碳管面臨中國大陸的競爭而較無優勢，然中鴻的API石油管、ASTM 53B管則因技術門檻較高及鋼胚料源較易取得等優勢，較有發展利基，加上美國、澳洲等對中國大陸進行API、53B等項目的反傾銷控訴，可確保將來中鴻鋼管的銷售優勢。

(4)熱浸鍍鋅鋼捲:

a. 型鋼用HGI: 如今年政府能順利推動刺激內需的公共工程進度，估計2009年應有較樂觀的市場佔有率。

- b. 板類HGI：國內外HGI板材生產競爭者原本較少，如果刺激內需的公共工程需求釋出，預估將有可觀的市場。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97年度較重大之成果如下：

1.產品開發

- (1)熱軋鋼捲-鋼管用料 API 5L -X42 /X46/X52等共5種尺寸開發。
- (2)熱軋鋼捲-汽車用料 SAPH400共3種尺寸開發。
- (3)熱軋鋼捲-成型用料 SPHD 共2種尺寸開發。
- (4)冷軋鋼捲-JIS SPCE-1B極薄板(厚度0.19mm以下)產品開發。
- (5)API 5CT石油套管(20")開發。
- (6)API 5L PSL2 X52耐極低溫鋼管(8")開發。

2.產品改善

- (1)熱軋鋼捲厚板銹皮鬆脫改善。
- (2)熱軋酸洗後粗糙度改善。
- (3)持續冷軋CQ2沖壓成型能力提升。
- (4)持續冷軋1B料表面粗糙度及上下板面差異改善。
- (5)持續冷軋桶料薄塗油控制精度改善。
- (6)冷軋極薄板與電子沖片用料之厚度精度提升。
- (7)鋼管(4"~10")端面塑膠管套改良改善。
- (8)鋼管20"外徑尺寸精度改善。

3.製程研究改善

- (1)熱軋線盤捲區增設軸流風扇加速厚板冷卻。
- (2)熱軋線Skin Cooling Spray Timing調整(依尺寸層級)。
- (3)熱軋線背軋Oil Film油膜補償技術建立。
- (4)熱軋線工軋Initial Crown動態管理。
- (5)熱軋線CTC Bank Spray Pattern改善。
- (6)熱軋線精軋第一站高速鋼軋使用。
- (7)熱軋線精軋機站間冷卻系統最佳化控制建立。
- (8)冷軋廠各產線間張力匹配最佳化建立。
- (9)冷軋廠退火線對流板型態研究改善。
- (10)冷軋廠酸洗線修邊能力提昇。

4.設備技術建立

- (1)熱軋線X-ray測厚計更新，重新建立Material Code。
- (2)熱軋線新增打包機維護系統建立。
- (3)持續建立熱軋線F1/F2精軋機高速鋼軋與軋延油軋鋼技術。
- (4)加熱爐燃油與天然氣互用之操作技術建立。
- (5)熱軋線自動表面檢測設備建立。
- (6)冷軋廠UC Mill軋機厚度計更新。
- (7)冷軋廠成品倉儲管理及出貨作業電腦化系統建立。

- (8)冷軋廠退火二線設備更新。
- (9)冷軋廠調質線機電改造與板形控制技術建立。
- (10)2號管車高週波電晶體式焊接(Coil感應式)技術建立。
- (11)2號管車傳動系統與修面橫送機構強化更新。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近程規劃

本公司銷售政策仍維持一貫的「內銷為主、外銷為輔」，並透過每月開盤檢討銷售數量與價格的方式，使整體銷售具有靈活彈性的優勢，以穩定內銷市場，降低外來鋼品之衝擊。

(2) 遠程規劃

- ①熱軋產品隨時觀察大陸新增產能動態以事先因應並積極開發提升鋼種品質以區隔市場，建立品質形象。
- ②本公司將致力於與長期供應扁鋼胚之鋼廠維持良好往來關係並持續保持與日本住友金屬之合作計畫，未來五年本公司可取得數量穩定且價格合理之扁鋼胚料源供應，將可使本公司對於熱軋產品內、外銷之策略更具競爭力。
- ③由於住友金屬的高品質鋼胚加持及本公司熱軋廠的技術提升，已使本公司熱軋建立起世界品牌，菲律賓、越南、馬來西亞等多家著名單軋廠已成為熱愛本公司產品的用戶，因此將以合理售價維持通路之穩定。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97 年度產品銷售主要以供應國內需求為優先，約佔總銷售量 1,857,592 公噸的 74.24%(與 96 年度 74.17%相當)，其餘 25.76%外銷地區包括中國大陸、日本、韓國、東南亞、南亞、中東、澳洲及美洲等 37 個地區與國家。其中以中國大陸(6.65%)、越南(4.86%)、菲律賓(4.24%)、馬來西亞(2.05%)地區所佔的外銷比重較大。

2.市場佔有率：本公司產品在國內市場之佔有率(以國內市場銷售為依據)

- (1)熱軋產品(含進口量)：22.2%。
- (2)冷軋產品(含進口量)：19.6%。
- (3)鋼管產品(含進口量)：2.4%。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受全球金融海嘯的拖累及未來經濟走勢不確定性影響，國際油價、原物料及海運費全面大幅回檔。汽車、家電與營建需求劇減，鋼鐵需求低迷，全球鋼品的消費量成長速度據預測將滑落到僅 3%。全球自由貿易量大幅緊縮，高庫存衍生資金壓力，產生金融流動滯礙限制融資，通貨緊縮正席捲全球。

目前全球鋼價超跌，全球鋼廠皆有減產共識。唯須俟煤、鐵價格談判完畢，全球高爐廠扁鋼胚及熱軋成本才能確定，是時全球鋼價基本走勢方能明朗。

自 2008.07 月份以降，國際鋼價急跌約 50%~60%，國內鋼價亦重挫約 50%，國內上下游鋼廠原料及成品庫存節節升高，而銷售量也大幅萎縮。

2008.12~2009.02 拜中國大陸大幅減產奏效之故，熱軋薄板需求激增，使公司 2009.01~02 能一掃前波陰霾，有機會創造約 35 萬公噸的出貨量。未來鋼市起伏難料，實需如履薄冰，原料採購與成品銷售更需力求平穩化。

本公司 2009 年熱軋鋼品計畫生產約 180 萬公噸，扣除冷軋自用量約 48 萬公噸、鍍鋅自用量約 14 萬公噸、鋼管自用量約 7 萬公噸，熱軋外售量約 111 萬公噸。其中熱軋底材熱浸鍍鋅(HGI)——以建築用型鋼及鋁管、樓層板為主(約 9 萬公噸/年)及鋼管產品——以外銷石油相關用管為主(約 4 萬公噸/年)，此兩項鋼品應是開發推展重點。此外熱軋再軋延鋼材持續有大幅的銷售成長空間；汽車零件生產所須之鋼材及小家電類、桶料之冷軋平板類及薄板市場將是本公司極力開發避險並爭取高附加利潤的規劃方向。

4. 競爭利基及市場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① 原料供應來源穩定

原料來源供應穩定與否對於單軋廠而言影響甚鉅，本公司與中鋼公司取得日本和歌山住友金屬每年 180 萬公噸之扁鋼胚供應情況下，擁有穩定供料來源，且因價格係以公式計算，較不受國際鋼胚現貨市場價格浮動之影響。

② 持續精進產品品質之生產政策

本公司歷年皆有多項產品、製程與設備技術建立及改善之重大成果，並且持續致力於產品品質及製程技術之提昇以維持本公司產品在市場上之競爭力。

③ 靈活具彈性之銷售政策

本公司擁有數量穩定且價格合理之料源，並透過每月開盤檢討銷售數量與價格的方式，使其產品價格相較於同業更具彈性與競爭力，在以「內銷為主、外銷為輔」之銷售策略情況下，本公司之銷售地區以國內及亞洲為主，而亞洲地區亦以大陸台商為主要銷售對象，除了依下游廠商需求，彈性調整各產品之生產產能，並以合理售價維持通路之穩定。

(2) 市場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① 由於本公司擁有中國鋼鐵(股)公司所授權與日本住友金屬採購扁鋼胚長約情況下，可讓本公司取得數量穩定且價格合理之扁鋼胚供應。

② 本公司生產計劃調整應變彈性大，交期前置時間短，有利於搶接急單與因應市場變化。

③ 本公司主要產品中，熱軋鋼捲及冷軋鋼捲佔營業收入比重相當大之比例，冷軋鋼捲之原料來自熱軋鋼捲，而熱軋鋼捲之原料則為扁鋼胚，本公司除精進品質政策外，主要原料扁鋼胚大部分來自品質較高之日本廠商，對於產品良率之提升、物料及設備之耗損降低大有助益，相較於同業而言，本公司擁有較高品質的產品，已使熱軋產品建立起世界品牌，菲律賓、越南、馬來西亞等多家著名單軋廠皆為本公司產品的忠實用戶。

(3) 市場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 隨著國內、外鋼鐵需求不明朗，產品價格大幅調降，造成本公司整體業績大幅下滑。

因應對策

A. 加強營業成本之管控。

在本公司主要產品之營業成本中，佔最大比重為原料成本，主要原料扁鋼胚絕大部份仰賴進口，本公司因與日本住友金屬扁鋼胚長約之故，不但可以降低從

歐洲、美洲等較遠地區外購的海運成本，且較高品質的扁鋼胚原料對於產品良率之提升、物料及設備之耗損降低大有助益。

B.保持銷售政策靈活彈性原則。

本公司銷售策略以「內銷為主、外銷為輔」，並透過每月開盤檢討銷售數量與價格的方式，使整體銷售具有靈活彈性的優勢，進而穩定內銷市場，降低外來鋼品之衝擊。

②本公司之產品主要應用於廠房建造及家電材料等用途，中國大陸成為世界工廠的趨勢日益明顯，下游產業外移現象持續，進一步衝擊內需。

因應對策

A.持續產品及技術之改善與提升。

本公司歷年皆有多項產品、製程與設備技術建立及改善之重大成果，並且持續致力於產品品質及製程技術之提昇以維持本公司產品在市場上之競爭力。

B.加強與下游廠商之合作以穩定銷售通路。

在鋼品原物料價格不斷推升下，本公司擁有數量穩定且價格合理之料源，其產品價格與內、外銷策略相較於同業更具彈性與競爭力，本公司之銷售地區以國內及亞洲為主，而亞洲地區亦以大陸台商為主要銷售對象，除了依下游廠商需求，彈性調整各產品之生產產能，並以合理售價維持通路之穩定。

③國內近年鋼鐵內需提振不易，鋼鐵進口零關稅後，本公司雖具品質優勢，但國外低價進口產品競爭情況在所難免，經營難度更甚於以往。

因應對策

A.整合集團生產資源。

本公司為中國鋼鐵(股)公司綜合持股達 40%之轉投資公司，向日本和歌山住友金屬採購品質較優之扁鋼胚，另外亦可透過與集團內其他聯屬公司合作，以期降低人工、物料耗損及設備維護等相關成本，並配合市場需求調整各項產品產能，維持銷售策略之彈性運用。

B.維持產品品質優勢。

本公司主要原料扁鋼胚大部分來自高品質之扁鋼胚，對於產品良率之提升、物料及設備之耗損降低大有助益，另外持續致力於提高製程技術，精進品質，以與低價進口產品作市場區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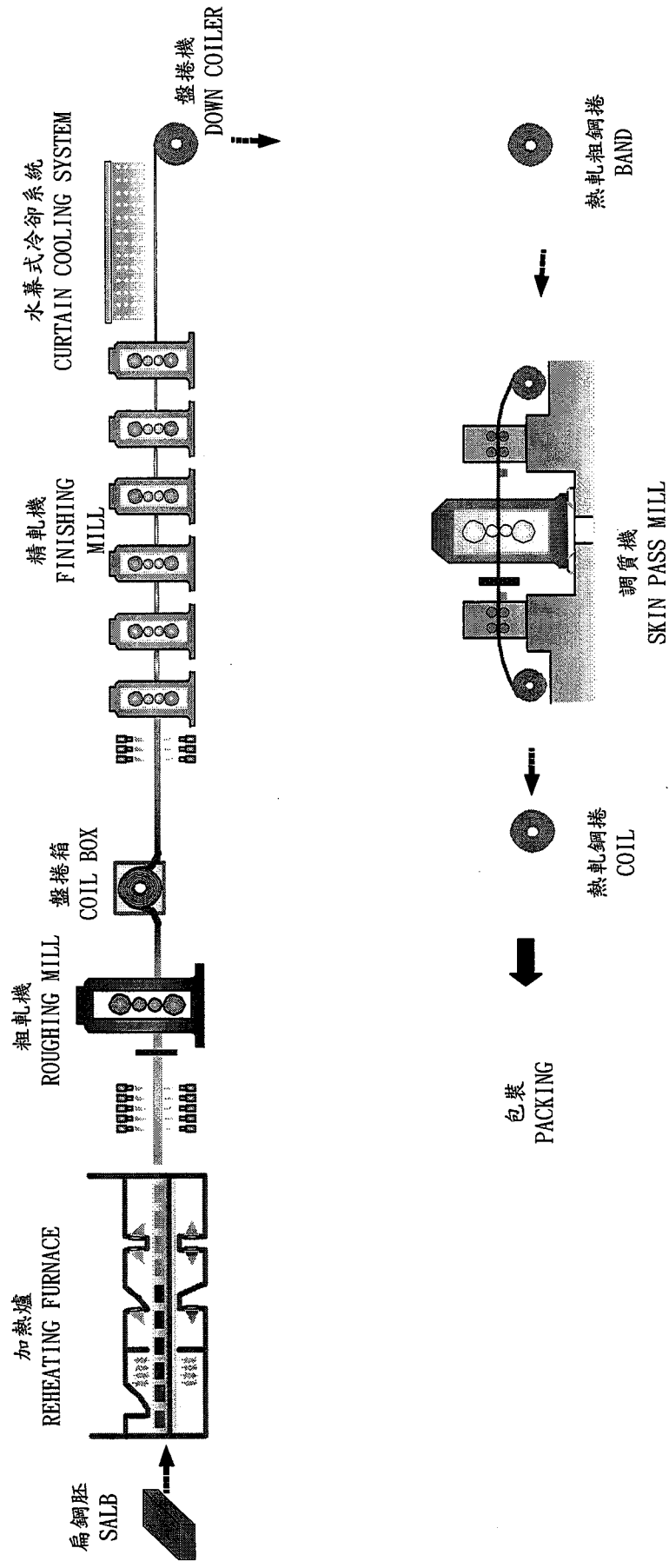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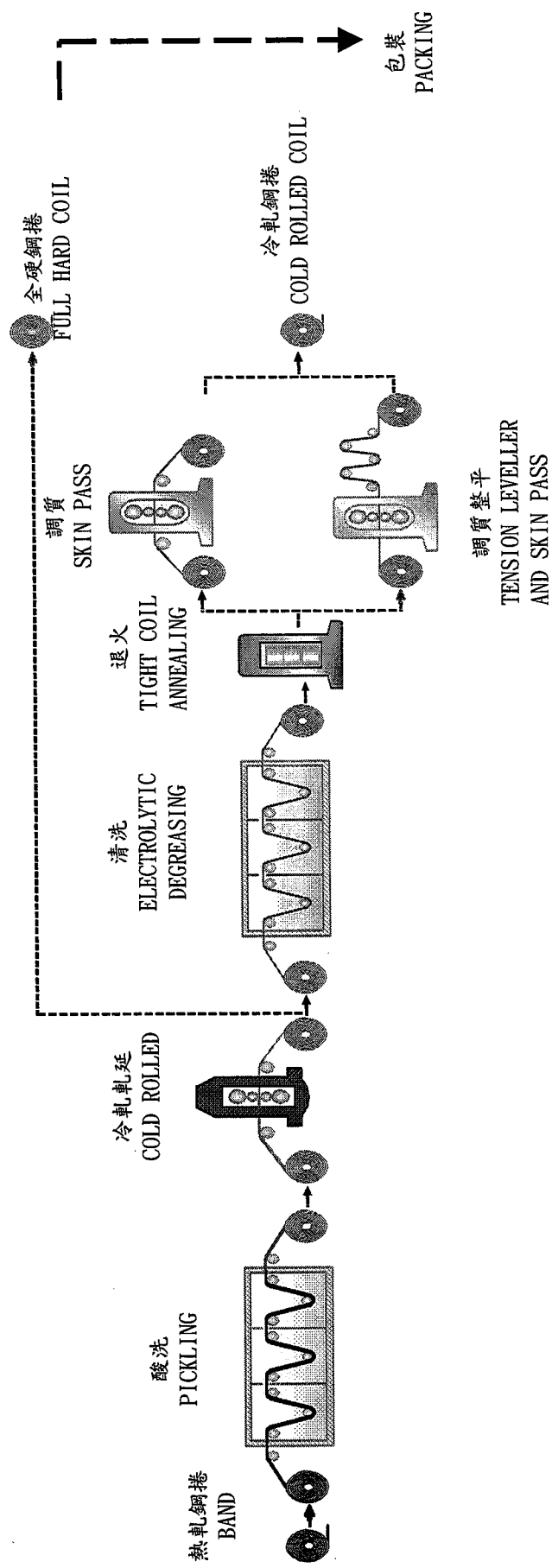
產 品	用 途
熱軋鋼捲	●再軋延用鋼捲，如加工成冷軋鋼片、鍍(覆)面鋼片等。 ●加工用軟鋼，如加工成容器、五金工具、農機器具等。 ●結構用鋼片，如加工成建築物、橋樑、船體等結構鋼、車輛組件、貨櫃、儲油槽及吊車樑架等。 ●製造用鋼料，如製成各種用途之鋼管。
冷軋鋼捲	鏈片、傘骨、文具、輪圈、鍍鋅、製管、傢俱、烤漆、貨櫃用板、面板彎管粉裝、電鍍、沖壓等電氣用品、家具用品及汽車工業等鋼材。
鋼 管	API鋼管、結構性鋼管、高低壓水道管、鍍鋅鋼管、水道排水、瓦斯輸送、欄杆等土木建材。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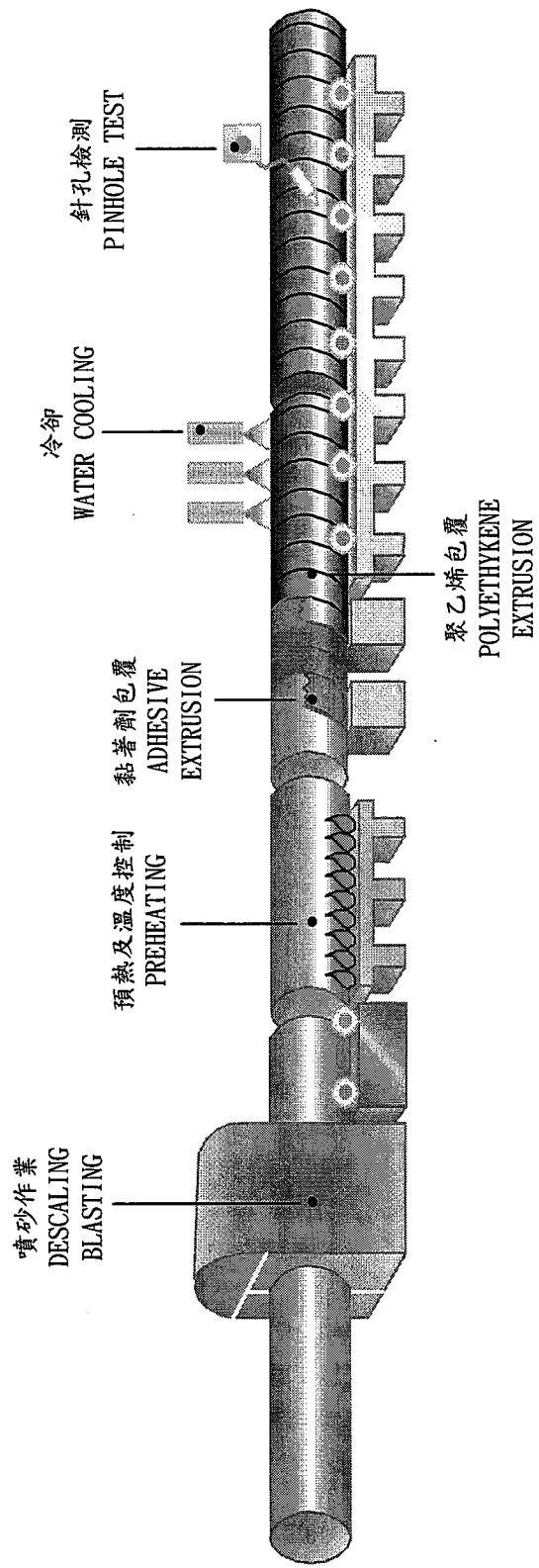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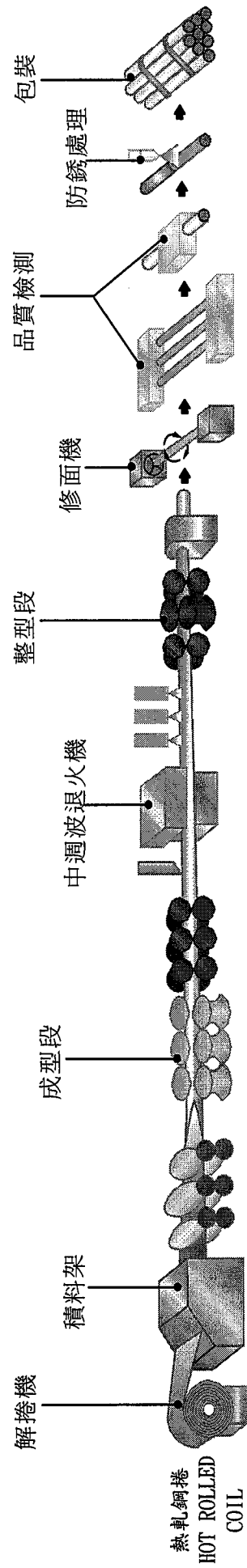
(1) 熱軋鋼捲



(2)冷軋鋼捲



(3)鋼管產品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熱軋鋼捲主要提供自用與外售，其原料扁鋼胚則大部份仰賴進口，目前主要來自日本、俄羅斯、墨西哥、巴西等地區，部分由中鋼公司供應；冷軋鋼捲及鋼管之原料為熱軋鋼捲，主要來源為本公司自產之熱軋鋼捲，部分由中鋼供應，原料供應狀況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進貨(已扣除進貨退出及折讓)：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度			96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SUMITOMO	21,210,253	41%	SUMITOMO	21,960,484	59%
NOVEXCO	12,554,465	24%	NOVEXCO	-	-
MACSTEEL	8,246,161	16%	MACSTEEL	-	-
EAST METALS	5,397,491	10%	EAST METALS	4,390,617	12%
STEELCO MEDITERRANE	818,567	2%	STEELCO MEDITERRANE	4,944,820	13%

*增減變動原因：97年度增加對NOVEXCO LTD及MACSTEEL INTERNATIONAL UK LIMITED公司進貨。

2.銷貨(已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度			96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弘諭	4,783,561	10%	弘諭	4,382,700	9%
盛餘	4,755,666	10%	盛餘	5,278,321	11%
燁宏	4,422,088	9%	燁宏	5,212,050	11%

*增減變動原因：主要客戶銷售比例變化不大。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公噸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97年度			96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熱軋鋼捲	2,400,000	2,031,673	41,575,056	2,400,000	2,610,301	40,066,038
冷軋鋼捲	480,000	342,864	7,991,950	480,000	443,314	7,699,840
鋼管	72,000	53,158	1,352,890	72,000	58,525	1,169,342
合計	2,952,000	2,427,695	50,919,896	2,952,000	3,112,140	48,935,220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公噸

年 度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產 品	97 年度				96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熱軋鋼捲	1,025,003	25,186,784	208,581	5,585,014	1,429,978	25,433,047	338,599	6,484,996
冷軋鋼捲	182,395	5,059,919	174,963	4,788,559	264,843	5,291,823	229,938	4,810,783
鋼 管	15,714	518,045	41,639	1,319,071	23,612	546,433	38,734	951,981
鍍鋅鋼捲	155,872	4,410,102	53,425	1,645,775	134,639	2,891,745	38,100	915,907
其 他	0	652,145	0	0	0	261,937	0	0
合 計	1,378,984	35,826,995	478,608	13,338,419	1,853,072	34,424,984	645,371	13,163,667

(七)鋼鐵行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

鋼鐵產業為資本密集產業，該產業一直以來在設備、技術及資源上並未有重大創新或變化，故各項財務比率與獲利能力較能代表鋼鐵產業之經營及管理績效，並作為產業特殊性的關鍵績效指標。

本公司97年度及96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與獲利能力分析，詳見本年報(陸)財務概況(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97年受度金融風暴衝擊，銷售量價劇降，營運由盈轉虧，各項財務比率均表現不佳，其中：負債佔資產比率為78%，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為93.4%；流動比率為66%，利息保障倍數為-10.6；資產報酬率-10.2%，股東權益報酬率-30.3%，每股盈餘-2.93元。

本公司穩定財務管理掌握資金流動性，並持續致力於設備更新、製程改善、品質提升、產品開發及成本降低等專案，因應景氣低迷過渡時期，期能以穩健的財務結構為基礎，邁向穩定的股東報酬。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98年4月30日

年 度		98年度截至 4月30日	97年度	96年度
員 工 人 數		909	913	922
平 均 年 齡		41.38	41.1	40.1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4.33	14.4	13.4
學歷分佈比率 %	博 士	0.1	0.1	0.1
	碩 士	3.0	2.4	1.6
	大 專	47.2	47.9	47.8
	高中(職)	43.6	43.3	43.9
	高中以下	6.0	6.3	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本公司冷軋廠於98年3月12日因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罰款10萬元。已重新調整整體燃燒狀態，並委外檢測，達法規標準。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 1.定期檢測污染物之排放，委託合格之處理廠商，妥善處理廢棄物。
- 2.為提昇公司同仁環保意識及落實做好環保工作，本公司三廠至91年8月均已取得ISO 9001、ISO 14001、OHSAS 18001認證。
- 3.本公司冷軋廠於93年9月榮獲第13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績優廠商。
- 4.本公司冷軋廠於94年9月榮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廠商優等獎」。
- 5.本公司熱軋廠於94年10月榮獲第14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績優廠商。
- 6.本公司熱軋廠於96年12月DNV榮獲頒發「94年度溫室氣體查證聲明書」。
- 7.本公司熱軋廠於97年12月經濟部「96年度產業自願性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績優廠商」。
- 8.本公司97年度因環保產生之支出包括：

支出項目	金額(仟元)
1.事業廢棄物清理費用	21,611
2.環境監測費用	3,413
3.人員訓練、行政費用	69
4.空污費	2,807
5.檢測費	154
6.許可證變更費用	452

(三)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除各廠區分別定期召開「勞工安全衛生與環境保護委員會議」外，每2個月並由總經理（或生產副總經理）親自主持，召開全公司性「安環衛健群組會議」，會中並提供經驗分享。
- 2.每月份執行「工安環保聯合稽查」時，增加一級主管輪流帶隊稽查，以強化各級主管人員安全衛生工作之責任。另外，若有發生失能傷害及輕傷害單位主管，均須於「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議」中報告事故經過與改善設（措）施，並於報告後由稽查小組人員親臨現場查核改善狀況。
- 3.各廠區危險性機械（固定式起重機）共86座、危險性設備（高壓氣體特定設備、鍋爐）共6座等，均依規定實施定期檢查及自動檢查。

(四)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規範

- 1.本公司產品符合RoHS規範。
- 2.因應RoHS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全體同仁的福利事項，每年福利金預算及支出皆由福委會委員定期開會（每3個月）討論及監督執行情形。
- (2)福利事項除生日、年節、旅遊及自強活動、社團補助、住院慰問、喪葬補助、結婚、生育補助、子女教育補助金、子女(員工)獎學金等各項措施外，並定期舉辦全公司性大型戶外活動、眷屬寒暑假營隊，提升員工士氣及推展敦親工作。
- (3)員工緊急借款：本公司正式從業之員工，得於發生急難時，向福利委員會申請緊急借款。

(4)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團體保險，受益對象包含員工本人、父母、配偶及子女，保險利益包含定期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及防癌保險，另員工享有20年期之壽險終身保障。

2.員工進修、訓練情形

人員訓練是本公司之重點工作項目之一，每年依據公司營運政策、營運目標及各部門需求，針對各階層人員排定年度共通性訓練計畫；另各部門依所屬人員工作性質之需要執行專業性訓練，以提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

97年度內部訓練平均每人上課時數為82.8小時，總訓練費用為8,905仟元。

3.員工退休制度

本公司從業人員退休制度係依照勞基法及本公司退休辦法之規定，另報准增設服務年資與年齡合計大於等於60者得自請退休之規定，並依勞基法規定之退休金給與標準給付退休金。

本公司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另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於94年7月1日起實施，也依法按月為選擇適用勞退新制人員提繳6%退休金至勞保局。

4.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規範

本公司從業人員每人都有工作手冊規範倫理守則，另訂定「獎懲辦法」規範員工行為。為提高公司治理績效，訂定「主管及高級專業人員道德行為規範標準」及「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規範標準」。另為引導公司所有從業人員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防止違法脫序，特訂定「中鴻從業人員倫理規範」，詳參閱本公司網站(<http://www.chsteel.com.tw/>)。

5.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員工可透過勞工代表及會議表達意見，勞資協商後依程序辦理，勞資關係和諧。另，為提高本公司從業人員對公司之向心力，建立“員工即股東”之經營夥伴意識，並使從業人員退休後之生活獲得更多保障，自93年7月起實施從業人員持股信託，員工可自由申請入會，每月自薪資提存，本公司依會員每月提存金額之20%做為獎勵金，全部提存金則委託金融機構以持股信託專戶之名義，代為取得及管理本公司股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勞資間保持和諧氣氛，各級幹部用心照顧同仁，隨時發現問題，內部管理規章制度亦依照勞基法規定辦理；公司定期召開員工座談及勞資會議，勞資雙方間之互動及溝通管道順暢，並未發生勞資糾紛。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料合約	住友金屬鋼鐵	按每季三個月一期	供應扁鋼胚	無
貸款合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22家	95.10.23~102.10.22	長期借款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在外流通發行普通股股本之50%。金融負債比率不得高於350%，惟上述條款若有未達成，僅在利率上加碼，不視同違反合約。
設備合約	Toshiba Mitsubishi-Electric Industrial Systems Corporation	96.12.6~101.6.18	熱軋廠電控設備	無
設備合約	IHI Metaltech Co., Ltd.	97.5.8~100.6.30	熱軋廠機械設備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9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3)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流動資產		10,835,391	13,519,656	9,093,436	10,416,346	16,374,849	16,783,325
基金及投資		1,852,985	3,434,909	3,971,519	6,800,004	5,272,294	5,144,185
固定資產(註2)		17,793,359	15,205,065	13,955,059	13,570,844	12,529,646	12,450,439
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		315,869	1,875,447	1,678,963	1,694,916	2,757,420	4,255,981
資產總額		30,824,538	34,035,077	28,698,977	32,482,110	36,934,209	38,633,9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765,237	17,018,598	9,036,312	11,189,906	24,815,626	25,646,601
	分配後	9,465,995	17,018,598	9,377,953	13,608,725	註4	-
長期負債		7,840,000	8,420,000	5,472,857	4,266,164	3,412,421	3,413,271
其他負債		425,542	459,864	454,584	443,935	421,207	412,83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030,779	25,898,462	14,963,753	15,900,005	28,649,254	29,472,706
	分配後	17,731,537	25,898,462	15,305,394	18,318,824	註4	-
股本		12,069,834	12,845,706	12,845,706	12,845,706	12,845,706	16,845,706
資本公積		0	0	0	0	344,341	344,3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21,444	(4,689,385)	390,419	2,733,701	(3,452,667)	(6,453,548)
	分配後	244,814	(4,689,385)	48,778	314,882	註4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23,422)	499,099	1,002,699	(1,452,425)	(1,575,275)
累積換算調整數		2,481	3,716	0	0	0	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1)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793,759	8,136,615	13,735,224	16,582,105	8,284,955	9,161,224
	分配後	13,093,001	8,136,615	13,393,583	14,163,286	註4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最近五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3：當年度截至98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4：97年度之盈虧撥補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9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營業收入	46,197,102	40,988,710	45,462,310	47,588,652	49,165,414	8,478,915
營業毛利(損)	5,372,389	1,549,604	7,749,801	4,800,091	(2,815,317)	(3,566,702)
營業損益	4,129,089	678,457	6,661,105	3,796,300	(3,780,370)	(3,898,85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1,754	360,867	335,510	348,370	345,725	1,167,87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797,193	6,052,357	1,195,330	537,798	356,846	138,83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443,650	(5,013,033)	5,801,285	3,606,872	(3,791,491)	(2,869,81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640,121	(4,939,545)	5,082,801	2,684,923	(3,767,549)	(2,868,081)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5,346	(180)	0	0	0
本期損益	1,640,121	(4,934,199)	5,082,621	2,684,923	(3,767,549)	(2,868,081)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註3)	1.36	(3.84)	3.96	2.81	(2.95)	(2.23)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註4)	1.28	(3.84)	3.96	2.09	(2.93)	(2.23)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截至98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3：按發行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4：按追溯調整盈餘轉增資後股數計算。

(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九十七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邱慧吟	無保留意見
九十六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邱慧吟	無保留意見
九十五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邱慧吟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九十四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龔俊吉、許芳益	無保留意見
九十三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曾光敏、許芳益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4)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註1)					當年度截至 98年3月31 日(註3)
		93年	94年	95年	96年	97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25	76.09	52.14	48.95	77.57	76.2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1.58	108.89	137.64	153.63	93.36	101.00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23.62	79.44	100.63	93.09	65.99	65.44
	速動比率	13.50	5.20	15.16	14.58	6.24	25.45
	利息保障倍數	7.70	(10.56)	15.80	15.40	(10.60)	(21.29)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8.77	52.17	74.95	46.84	51.68	44.25
	平均收現日數	7	7	5	8	7	8
	存貨週轉率 (次)	6.51	4.02	4.10	5.64	4.90	4.6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5.23	41.77	26.44	19.40	42.68	39.98
	平均銷貨日數	56	91	89	65	74	79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2.60	2.70	3.26	3.51	3.92	0.6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50	1.20	1.58	1.47	1.33	0.2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6.52	(14.21)	17.14	9.39	(10.15)	(7.34)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2.64	(45.00)	46.48	17.71	(30.30)	(32.88)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34.21	5.28	51.85	29.55	(29.43)
			20.25	(39.02)	45.16	28.08	(29.52)
	純益率 (%)	3.55	(12.04)	11.18	5.64	(7.66)	(33.83)
	每股盈餘 (元) (註2)	1.28	(3.84)	3.96	2.09	(2.93)	(2.2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9.89	-	135.50	27.07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90.68	42.72	127.78	130.87	54.22	59.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86	(2.66)	42.15	8.50	(10.38)	(7.95)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26	2.52	1.16	1.27	0.74	0.93
	財務槓桿度	1.10	2.77	1.06	1.07	0.92	0.9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一、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係營運資金及採購原料需求致借款增加。
- 二、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降低，主係97下半年鋼價大幅滑落致營運產生虧損，使股東權益大幅降低。
- 三、流動及速動比例降低，主係採購原料及營運資金需求，短期借款大幅增加所致。
- 四、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係97年營運產生虧損及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 五、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鋼鐵市場景氣不佳，年底減少進料致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 六、獲利能力各項指標降低，主係鋼價大幅滑落，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進貨合約損失，以及市場景氣不佳售價亦降低所致。
- 七、現金流量各項指標降低，主係97年存貨跌價產生營運虧損，使得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量出。
- 八、營運及財務槓桿度降低小於1，主係97年鋼價下跌致舉債經營不利。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按追溯調整盈餘增資後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3：當年度截至98年3月31日止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5）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7）。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5：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本公司合併報表財務比率與單一財報財務比率差異不大，故不另行揭露。

三、九十七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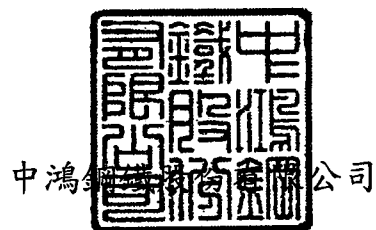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之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江佳玲會計師、邱慧吟會計師查核簽證）、營業報告書及盈虧撥補議案等，業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及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敬請 鑑察

此 上

本公司九十八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鍾樂民



林中義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四 月 十 五 日

四、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鴻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鴻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中鴻公司已編製其與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備供參閱。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會計師 邱 慧 吟

江佳玲



邱慧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二 月 三 日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八年度一月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基本每股盈餘（淨損）為元

代碼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二十四及二十八）		
4110 銷貨收入	\$ 49,532,016 101	\$ 47,878,070 100
4170 銷貨退回	5,642 -	7,353 -
4190 銷貨折讓	865,685 2	544,002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8,660,689 99	47,326,715 99
4600 勞務收入	504,725 1	261,937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49,165,414 100	47,588,65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二十一及二十四）	51,980,731 106	42,788,561 90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2,815,317) (6)	4,800,091 1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731,203 2	740,492 2
6200 管理費用	233,850 -	263,29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65,053 2	1,003,791 2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3,780,370) (8)	3,796,300 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三）	6,244 -	18,586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九）	30,503 -	108,019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171,357 1	147,271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八）	7,413 -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及四）	79,573 -	17,199 -
7480 其他（附註二十一）	50,635 -	57,295 -
7100 合計	345,725 1	348,370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326,879	1	\$	250,458	-
7630		資產減損損失 (附註二及十一)	-		280,596	1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附註二及四)	-		377	-
7880		其他 (附註二十一)	-		6,367	-
7500		合 計	1		537,798	1
7900	(	3,791,491)	(8)		3,606,872	8
8110	(	23,942)	-		921,949	2
9600	(\$	3,767,549)	(8)	\$	2,684,923	6
代碼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稅	前	後	稅	前	後
每股盈餘 (淨損) (附註二十二)						
9750	(\$	2.95)	(\$ 2.93)	\$	2.81	\$ 2.0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澤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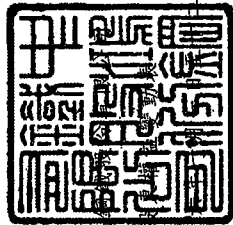


經理人：劉季剛



會計主管：楊岳崑





中

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待彌補虧損)	合 計	股 東 權 益 金 融 (損) 未 實 現	其 他 項 目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股 東 權 益 淨 額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845,706	-	\$ -	\$ -	\$ 390,419	\$ 390,419	\$ 499,099	\$ -	\$ 13,735,224
九十五年盈餘分配 (附註十九)	-	-	-	39,324	(39,324)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21,143)	(321,143)	-	-	(321,143)
現金股利—2.5%	-	-	-	-	(17,082)	(17,082)	-	-	(17,082)
員工紅利	-	-	-	-	(3,416)	(3,416)	-	-	(3,416)
董監事酬勞	-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附註十九)	-	-	-	-	-	-	436,513	-	436,513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影響數 (附註十九)	-	-	-	-	-	-	67,087	-	67,08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附註二)	-	-	-	-	-	-	-	(1)	(1)
九十六年度淨利	-	-	-	-	2,684,923	2,684,923	-	-	2,684,923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845,706	-	-	39,324	2,694,377	2,733,701	1,002,699	(1)	16,582,105
九十六年盈餘分配 (附註十九)	-	-	-	268,492	(268,492)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273,690)	(2,273,690)	-	-	(2,273,690)
現金股利—17.7%	-	-	-	-	(120,941)	(120,941)	-	-	(120,941)
員工紅利	-	-	-	-	(24,188)	(24,188)	-	-	(24,188)
董監事酬勞	-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附註十九)	-	-	-	-	-	-	(868,245)	-	(868,245)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影響數 (附註十九)	-	344,341	-	-	-	-	(1,586,879)	-	(1,242,53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附註二)	-	-	-	-	-	-	-	1	1
九十七年度淨利	-	-	-	-	(3,767,549)	(3,767,549)	-	-	(3,767,549)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2,845,706	\$ 344,341	\$ -	\$ 307,816	\$ (3,760,483)	\$ (3,452,667)	\$ (1,452,425)	\$ -	\$ 8,284,95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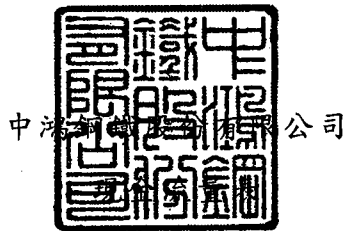
經理人：劉季剛



會計主管：楊岳崑



董事長：陳澤浩



中華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淨損）	(\$ 3,767,549)	\$ 2,684,923
調整項目		
折 舊	983,428	1,016,712
攤 銷	4,885	4,850
迴轉備抵呆帳	(17,079)	-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7,131,879	(16,875)
提列資產減損損失	-	280,596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1,924	-
處分投資利益	(7,413)	-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30,503)	(108,019)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淨額	(60,101)	(16,62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淨額	34	(4,596)
提列進貨合約損失	2,239,770	199,662
退 休 金	(22,728)	(10,64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商品	(3,867)	-
應收票據及帳款	543,257	(407,51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8,917	(105,956)
應收退稅款	(144,369)	(4,795)
其他應收款	(298,202)	6,835
存 貨	(12,489,121)	(589,893)
預付貨款	519,989	(457,867)
其他流動資產	(1,140,107)	20,19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60,456)	133,57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9,590)	(189,823)
應付所得稅	(802,195)	572,630
應付費用	(272,981)	54,674
應付進貨合約損失	(199,662)	-
其他應付款	201,497	(133,124)
其他流動負債	(88,706)	100,6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519,049)	3,029,552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529,738)	(\$ 2,219,0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7,413	-
購置固定資產	(925,424)	(917,87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7,32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23)	12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52)	-
遞延費用增加	(6,900)	(16,100)
購置其他資產	-	(24,7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57,024)	(3,170,43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052,649	157,704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749,388	(80,128)
存入保證金增加	1	-
償還長期借款	(2,287,143)	(947,143)
長期借款增加	5,000,000	1,100,000
支付現金股利	(2,273,690)	(321,143)
支付員工紅利	(120,941)	(17,082)
支付董監事酬勞	(24,188)	(3,41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096,076	(111,208)
現金淨增加(減少)金額	120,003	(252,095)
年初現金餘額	40,927	293,022
年底現金餘額	\$ 160,930	\$ 40,927
補充揭露資訊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315,156	\$ 248,847
支付所得稅	778,253	349,319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	\$ 999,353	\$ 915,273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73,929)	2,601
支付現金	\$ 925,424	\$ 917,87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552,118	\$ 2,219,00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2,380)	-
	\$ 529,738	\$ 2,219,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七年度</u>	<u>九十六年度</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5,857,143	\$ 2,287,143
固定資產轉列非營業用資產	1,057,633	-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澤浩



經理人：劉季剛



會計主管：楊岳崑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七十二年九月，並自七十四年九月開始營業，主要經營鋼捲、鋼管及其他鋼鐵產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國鋼鐵公司（綜合持股 39%；母公司）自八十九年三月起取得本公司經營控制權。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一年二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912 人及 922 人。

本公司因九十七年度營運產生虧損，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 8,440,777 千元，且負債比率達 78%；本公司已於九十七年十二月三日召開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 億股以改善財務結構，此增資案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遞件申報，且母公司中國鋼鐵公司已於九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 3.6 億股為上限參與認購本增資案之普通股，另本公司長短期未使用之融資額度尚足以因應營運資金需求，是以本財務報表係依照繼續經營假設編製。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銷貨折讓、存貨跌價損失、進貨合約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價值減損、退休金、所得稅、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茲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投資於上市公司股票，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及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其中外銷依其約定銷貨條件於裝船日認列，內銷則於貨物運交時認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是以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銷貨退回係於發生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其相關存貨成本則自銷貨成本轉回。銷貨折讓係按銷貨數量達一定條件時所計算之數量折讓及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金額提列之，列入應付折讓款，於實際支付時沖減應付折讓款。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採用帳齡分析法，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帳齡超過一定期間時，轉列催收款。

應收帳款之出售

應收帳款若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視為出售：

- (一)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亦即推定未受本公司之控制。
- (二)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條件，致使本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 (三)本公司未藉由下列二種方式之一，維持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 1.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 2.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當應收帳款出售時，其出售所得之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損失，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損失。

存 貨

存貨（包括借出原料）以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當市價低於成本時，將存貨成本沖減至市價。成本與市價孰低係以分類項目比較之。其市價基礎：原料、物料及在途原物料為重置成本，製成品、在製品及下腳品為淨變現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係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減項。被投資公司認列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時，則依當期之持股比例調整認列，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同時調整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金額。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應收不良債權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主係收購不良債權。本公司於取得該債權控制權時列帳，債權成本包括支付總價款及其他必要支出如手續費等；參與競標、轉售期間之行銷及處理費用（如行政規費、委外代辦費及鑑價費等）則於發生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債務人無力償還該債務、法院執行假扣押或假處分時，其所產生執行之相關費用，如聲請裁定費、拍賣抵押物裁判費及實地鑑價費等，亦列為當年度費用。

不良債權之收回收益係以成本回收法認列，即於收回不良債權時先行沖銷個別債權之成本，待個別債權取得成本全數回收後始認列收益。取得之債權於處分、承受擔保品或收到資產獲得清償時除列。另債權發生減損時，應認列減損損失。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土地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是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維護及修理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十至六十年；機器設備，三至十八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八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收益或費損項下。

非營業用資產

非營業用資產按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評價。

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以帳面價值（成本減累計折舊）與可回收金額孰低評價，出租資產之折舊按直線法依五十五年計提。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對僅有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電腦軟體等支出，按估計受益年限攤銷。

進貨合約損失

對已簽訂之不可撤銷原料進貨合約，倘預估其製成品成本將超過預期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應付進貨合約損失，提列之損失列於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餘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撥付及沖減應計退休金負債，倘有不足，則列入撥付當年度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提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者，列為當年度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重分類

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災)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大部分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九十七年底止，遠期外匯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80,668 千元及 73 千元；截至九十六年底止，遠期外匯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17,004 千元及 377 千元。尚未到期之合約彙總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千 元)
<u>九 十 七 年 底</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	兌美元	98.03.31	~	99.03.31		NTD658,444 / USD21,00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	兌歐元	98.01.28	~	99.06.30		NTD45,461 / EUR1,074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	兌日元			99.12.30		NTD338,048 / JPY1,110,000
<u>九 十 六 年 底</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	兌美元	97.01.25	~	98.01.28		NTD376,383 / USD12,00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	兌歐元	97.01.21	~	98.09.30		NTD318,425 / EUR7,150

本公司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九十七年度分別產生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79,573 千元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9,472 千元；九十六年度產生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7,199 千元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377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益或費損項下）。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442,874	\$ 262,030
應收帳款	174,802	879,703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19,200	17,079
	<u>155,602</u>	<u>862,624</u>
	<u>\$ 598,476</u>	<u>\$ 1,124,654</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應 收 帳 款	其他金融資 產－非流動 (附註十)	合 計	應 收 帳 款	其他金融資 產－非流動 (附註十)	合 計
年初餘額	\$ 17,079	\$ 36,986	\$ 54,065	\$ -	\$ 54,065	\$ 54,065
本年迴轉	(17,079)	-	(17,079)	-	-	-
重分類	<u>19,200</u>	<u>(19,200)</u>	-	<u>17,079</u>	<u>(17,079)</u>	-
年底餘額	<u>\$ 19,200</u>	<u>\$ 17,786</u>	<u>\$ 36,986</u>	<u>\$ 17,079</u>	<u>\$ 36,986</u>	<u>\$ 54,065</u>

自九十五年度起，本公司賒銷產生之應收帳款，業與兆豐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約定書」，依據合約，本公司出貨予特定客戶後，即產生應收帳款移轉銀行之效力，雙方依約於次一銀行營業日完成相關手續，無須承擔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本 年 度 讓 售 與 除 列 金 額	本 年 度 已 截 至 年 底 收 現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已 預 支 金 額 平均年利率 %	額 度
九十七年度					
兆豐銀行	<u>\$ 4,827,042</u>	<u>\$ 5,483,445</u>	<u>\$ 1,100,937</u>	2.78	30 億元
九十六年度					
兆豐銀行	<u>\$ 4,586,087</u>	<u>\$ 2,828,747</u>	<u>\$ 1,757,340</u>	2.40	24.22 億元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六、存 貨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	\$ 2,762,601	\$ 2,158,987
在製品	790,359	1,041,143
原 料	8,028,997	1,958,838
物 料	1,559,396	982,148
下腳品	77,779	13,184
在途原物料	-	1,707,590
	<u>\$ 13,219,132</u>	<u>\$ 7,861,890</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市公司股票		
中國鋼鐵公司	\$1,030,586	\$1,030,586
評價調整（附註十九）	17,680	885,925
	<u>\$1,048,266</u>	<u>\$1,916,511</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興櫃普通股		
燁聯鋼鐵公司	\$ 257,600	\$ 257,600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	30,000	30,000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公司	2,750	2,750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公司	1,500	1,500
	<u>\$ 291,850</u>	<u>\$ 291,850</u>

本公司另持有鉍祥金屬公司、橋頭寶公司、台灣偉士伯公司、碩皇企業公司及遠雄人壽保險公司之股權，已認列減損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另九十七年二月本公司處分遠雄人壽保險公司全數股權，出售價款為 7,413 千元，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7,413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益項下。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是以將其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七 年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股權 %	金	額 股權 %
非上市（櫃）公司				
運鴻投資公司（運鴻）	\$ 1,108,550	41	\$ 2,304,871	41
鴻高投資公司（鴻高）	25,423	100	40,665	100
聯鼎鋼鐵公司（聯鼎）	23,033	100	23,480	100
鴻立鋼鐵公司（鴻立）	204	100	-	-
	<u>\$ 1,157,210</u>		<u>\$ 2,369,016</u>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資訊除請參閱附表三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運鴻公司於九十四年五月設立，本公司並於九十七年三月向關係人購買股權 104 千股，支付價款 1,152 千元（附註二十四）；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投資金額 2,001,152 千元。

鴻立公司於九十七年七月設立，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投資金額 1,000 千元，該公司尚未開始營運。

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損失）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運 鴻	\$ 28,825	\$ 105,629
鴻 高	2,921	2,220
聯 鼎	(447)	170
鴻 立	(796)	-
	<u>\$ 30,503</u>	<u>\$ 108,019</u>

本公司已編製與上述子公司（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十、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不良債權（附註二）	<u>\$ 2,771,118</u>	<u>\$ 2,219,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長期應收帳款	\$ 17,786	\$ 36,986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及五）	<u>17,786</u>	<u>36,986</u>
	<u>-</u>	<u>-</u>
存出保證金	<u>3,850</u>	<u>3,627</u>
	<u>\$ 2,774,968</u>	<u>\$ 2,222,627</u>

本公司為延伸產品價值鏈，於九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第十屆第一次臨時董事會通過，委託遠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 22.19 億元，自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六家金融機構，取得其對振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振安公司）之全部聯貸債權 70.39 億元中之 62.87 億元（約佔 89.32%）及取得安鋒鋼鐵公司股票抵押之債權 6 億元，共計取得債權 68.87 億元；並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付清款項且完成債權交割。

另為整合債權，本公司以 5 億元取得永記造漆公司持有振安公司債權 10.9 億元，並於九十七年一月付清款項並完成債權交割。另於九十七年十一月與丞帥企業公司簽約以 52,380 千元取得其持有振安公司 52,109 千元之法定抵押權及其至清償前之孳息，已於簽約日支付 30,000 千元，餘款於簽約日後三個月給付，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振安公司聯貸與永記造漆公司及丞帥企業公司持有振安公司債權之抵押品包含土地、廠房、冷軋設備及鍍鋅鋼板設備等。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尚持續積極促請法院執行抵押品拍賣事宜。

士. 固定資產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871,209	\$ 796,107
機器設備	7,472,070	6,793,215
其他設備	<u>1,440,256</u>	<u>1,272,779</u>
	<u>\$ 9,783,535</u>	<u>\$ 8,862,101</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減損 (附註十二)		
土地－國安段	\$ <u> -</u>	\$ <u>1,724,863</u>

九十六年度第四季本公司依專業鑑價報告再認列台南國安段土地價值減損損失 280,596 千元，截至九十六年底之累計減損 1,724,863 千元。

九十七年度第四季本公司之國安段土地因配合台南市政府辦理九份子市地重劃案，依南市地劃字第 09714508770 號函，已於九十七年十月十五日自行拆遷原供倉儲管理用之地上物，且將該段土地之相關土地成本 2,782,496 千元及累計減損 1,724,863 千元重分類轉列其他資產之非營業用資產－淨額項下 (附註十二(二))。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	\$ 353,948	\$ 265,723
資本化利息	(<u>27,069</u>)	(<u>15,265</u>)
損益表上利息費用	\$ <u>326,879</u>	\$ <u>250,458</u>
資本化利率 (年利率)	2.55%~2.90%	2.15%~2.72%

三、其他資產

(一)出租資產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台北辦公室	\$ 64,026	\$ 64,026
房屋及建築	<u>30,289</u>	<u>30,289</u>
	94,315	94,315
減：累計折舊	6,718	6,174
累計減損	<u>38,500</u>	<u>38,500</u>
	\$ <u>49,097</u>	\$ <u>49,641</u>

本公司將台北辦公室出租予非關係人，租約為一年期滿後續簽，租期自九十七年七月至九十八年六月底止，每月租金 320 千元。

(二)非營業用資產－淨額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 地		
高雄龍華段	\$2,867,515	\$2,867,515
台南國安段（附註十一）	2,782,496	-
西濱工業園區	<u>122,502</u>	<u>122,502</u>
	<u>5,772,513</u>	<u>2,990,017</u>
減：累計減損		
高雄龍華段	1,391,337	1,391,337
台南國安段（附註十一）	1,724,863	-
西濱工業園區	<u>26,750</u>	<u>26,750</u>
	<u>3,142,950</u>	<u>1,418,087</u>
	<u>\$2,629,563</u>	<u>\$1,571,930</u>

(三)其 他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七月與九十四年四月及十月，分別承購座落於高雄縣岡山鎮嘉興段及白米段農地，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餘額皆為 56,399 千元，列入其他資產－其他項下之待過戶土地，此係作為存放存貨及運輸道路之用。因法令限制，該土地所有權皆以本公司總經理劉季剛名義登記，惟本公司已取得劉季剛先生之同意書，同意日後無償協助配合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使用地目變更，並隨時依本公司之要求無償將土地變更登記於本公司或所指定之其他私人名下。另該土地亦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

三、短期借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週轉性借款		
年利率九十七年底 1.4%～ 2.81%，九十六年底 2.32%～2.5%	\$ 6,961,250	\$ 2,154,700
信用狀借款		
年利率九十七年底 2.11%～ 2.65%，九十六年底 2.32%～2.378%	7,005,257	1,952,681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透支		
年利率九十七年底 0.686%		
~ 2.46%，九十六年底		
1.655%	\$ 477,002	\$ 283,479
	<u>\$ 14,443,509</u>	<u>\$ 4,390,860</u>
五、應付短期票券		
保 證 及 承 兌 機 構	年 利 率 (%)	餘 額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票券	2.100	\$ 500,000
兆豐票券	2.150~2.250	450,000
國際票券	1.762	<u>300,000</u>
		1,2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834</u>
		<u>\$ 1,249,166</u>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票券	2.082	\$ 5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222</u>
		<u>\$ 499,778</u>
五、長期借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團聯貸		
兆豐銀行等二十一家新台		
幣聯貸		
甲項授信	\$ 4,285,714	\$ 5,142,857
乙項授信	5,000,000	1,100,000
其他銀行借款		
中華開發銀行—已於九十		
七年八月到期償還，年		
利率為 2.6895%	-	300,000
台灣工業銀行—已於九十		
七年五月到期償還，年		
利率 2.9491%	-	<u>30,000</u>
	<u>9,285,714</u>	6,572,85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857,143	2,287,143
聯貸主辦費	<u>16,150</u>	<u>19,550</u>
	<u>\$ 3,412,421</u>	<u>\$ 4,266,164</u>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九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二十一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一)授信總額度 140 億元，並依放款性質區分甲、乙、丙三項授信，其授信額度分別為 60 億元、50 億元、30 億元。

(二)甲項授信係中期擔保放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七年），此項授信額度，限一次動用，已動用本金餘額自九十六年四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十四期平均償還至一〇二年十月止。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之年利率分別為 2.8362% 及 2.9133%。

(三)乙項授信係中期循環性貸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得分次動用，在借款額度內得循環使用，每次動用得選擇三十天、六十天、九十天或一八〇天之借款承作期間，但以不逾一八〇天為限，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約定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該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並得以於各項借款天期屆滿之日五個營業日前通知管理銀行，按本合約之各項授信條件就該筆借款為全部或一部續借，就金額相同部分，無需另為資金匯入匯出程序。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之年利率分別為 2.5127%~2.8393% 及 2.6723%。

(四)丙項授信係商業本票保證，得分次動用，並得循環使用，每次動用得選擇發行三十天、六十天、九十天或一八〇天之商業本票，每次至多得發行二種天期，但各次發行商業本票之到期日均不得超過丙項授信之授信期間，每次保證發行商業本票之發行金額最少 2 億元，且應為 1 千萬元之整倍數。該項授信償還方式為所發行之商業本票到期時，按票面金額如數清償各該次發行之商業本票本金及利息。

(五)聯合授信合約規定，除中鋼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承諾於借款期間，中鋼公司及其關係人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低於 30%，佔本公司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及對本公司具經營控制權等外，本公司於借款期間，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流通在外發行普通股股本之 50%，金融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350%。

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準，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應自該年度財務報表公告日之次日起半年內改善，倘未能改善，本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及保證費率，應按合約規定調整，不視為違約項目。

(六)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並未有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六、應付費用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6,488	\$ 252,168
應付水電費	33,449	52,116
應付利息	21,183	9,460
應付運費	16,855	44,112
應付出口費	40,517	43,511
應付加工費	13,307	23,797
其 他	29,464	19,080
	<u>\$ 171,263</u>	<u>\$ 444,244</u>

七、其他應付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折讓款	\$ 418,455	\$ 216,604
應付設備款	115,800	41,871
應付購買不良債權款項	22,380	-
其 他	1,272	1,626
	<u>\$ 557,907</u>	<u>\$ 260,101</u>

八、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037 千元及 4,740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計付。本公司按員工薪資總額 12.9%（九十六年一月以前為 12.6%）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6,311 千元及 67,748 千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服務成本	\$ 33,872	\$ 34,966
利息成本	26,449	25,238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5,445)	(3,890)
攤銷數	11,435	11,434
淨退休金成本	<u>\$ 66,311</u>	<u>\$ 67,748</u>

(二)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409,225	\$351,497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92,418</u>	<u>252,479</u>
累積給付義務	601,643	603,97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80,565</u>	<u>164,512</u>
預計給付義務	782,208	768,48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92,407</u>)	(<u>202,471</u>)
提撥狀況	489,801	566,017
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	(63,087)	(68,34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0,887)	(37,064)
退休金利益(損失)未攤銷餘額	<u>25,380</u>	(<u>16,673</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421,207</u>	<u>\$443,935</u>
既得給付	<u>\$534,941</u>	<u>\$482,385</u>

(三)精算假設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5%	3.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	2.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5%	2.5%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四)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88,369</u>	<u>\$ 77,845</u>
(五)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6,427</u>	<u>\$ 10,907</u>

九.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運鴻公司）於九十七年十月以其持有之中龍鋼鐵公司普通股股票及乙種特別股交換中鋼公司普通股股票，處分利益列入資本公積，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產生資本公積 344,341 千元。

依照法令規定，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之盈餘（如有虧損則於彌補後），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若每股股利低於 0.02 元，則不予分派。上述分配包括員工紅利不低於 0.3%，董事、監察人酬勞金 1%。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適度比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 50% 為原則。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為淨損，是以未估列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費用。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九十六年度	九十五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68,492	\$ 39,324		
現金股利	2,273,690	321,143	<u>\$ 1.77</u>	<u>\$ 0.25</u>
員工紅利－現金	120,941	17,082		
董監事酬勞－現金	24,188	3,416		
	<u>\$2,687,311</u>	<u>\$380,965</u>		

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九 十 七 年 度			
年初餘額	\$ 885,925	\$ 116,774	\$1,002,699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868,245)	(1,586,879)	(2,455,124)
年底餘額	<u>\$ 17,680</u>	<u>(\$1,470,105)</u>	<u>(\$1,452,425)</u>
九 十 六 年 度			
年初餘額	\$ 449,412	\$ 49,687	\$ 499,099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436,513	67,087	503,600
年底餘額	<u>\$ 885,925</u>	<u>\$ 116,774</u>	<u>\$1,002,699</u>

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淨利（淨損）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稅前淨利（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947,873)	\$ 901,718
調節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土地減損損失	-	70,149
股利收入	(42,839)	(36,818)
權益法認列國內投資利益	(7,626)	(27,00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非營業用土地遞延		
利息費用	\$ 11,131	\$ 11,488
其 他	(1,840)	(2,446)
暫時性差異		
提列進貨合約損失	510,027	49,916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財稅差	409,351	-
提列(迴轉)銷貨		
折讓	50,463	(33,461)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		
價利益	(15,992)	(4,157)
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9,937)	(4,219)
退休金認列差異	(5,682)	(2,662)
其 他	(3,385)	(1,09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1,227
當年度所得稅	(54,202)	922,636
認列虧損扣抵利益	54,202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23,942)	(687)
所 得 稅	<u>(\$ 23,942)</u>	<u>\$ 921,949</u>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應付折讓款	\$ 104,614	\$ 54,151
進貨合約損失	559,943	49,916
備抵存貨損失	409,351	9,937
其 他	(13,085)	(3,903)
	1,060,823	110,101
減：備抵評價	<u>1,060,823</u>	<u>110,101</u>
	-	-
非 流 動		
退休金未提撥數	105,302	110,984
虧損扣抵	<u>54,202</u>	-
	159,504	110,984
減：備抵評價	<u>159,504</u>	<u>110,984</u>
	-	-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u>\$ -</u>	<u>\$ -</u>

本公司因考量鋼鐵產業景氣變化快速，是以對上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全數提列備抵評價。

截至九十七年底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u>\$ 216,808</u>	<u>一〇七</u>

(三)本公司截至九十五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差異。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028,808 千元及 1,079,970 千元。

九十六年度實際之分配盈餘稅額可扣抵比率為 33.38%。

截至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皆為八十七年度以後所產生之未分配盈餘。

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費損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費損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含獎金)	\$ 518,311	\$ 116,122	\$ -	\$ 634,433	\$ 701,630	\$ 148,366	\$ -	\$ 849,996
勞健保	38,976	6,779	-	45,755	39,172	6,660	-	45,832
退休金	60,214	11,134	-	71,348	62,144	10,344	-	72,488
職工福利	190,148	29,855	-	220,003	164,894	25,492	-	190,386
其 他	2,249	9,137	-	11,386	1,658	10,248	-	11,906
	<u>\$ 809,898</u>	<u>\$ 173,027</u>	<u>\$ -</u>	<u>\$ 982,925</u>	<u>\$ 969,498</u>	<u>\$ 201,110</u>	<u>\$ -</u>	<u>\$ 1,170,608</u>
折 舊	\$ 975,292	\$ 7,592	\$ 544	\$ 983,428	\$ 1,010,455	\$ 5,713	\$ 544	\$ 1,016,712
攤 銷	-	639	4,246	4,885	-	-	4,850	4,850

三、基本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簡單資本結構，是以僅列示基本每股盈餘（淨損），其計算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基本每股盈餘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淨利（淨損）	(\$2.95)	(\$2.93)	\$2.81	\$2.09

(二)分子一本年度淨利（淨損）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年度淨利（淨損）	(\$3,791,491)	(\$3,767,549)	\$3,606,872	\$2,684,923

(三)分母—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	<u>1,284,571</u>	<u>1,284,571</u>

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資訊揭露如下：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u>非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u>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48,266	\$ 1,048,266	\$ 1,916,511	\$ 1,916,51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1,850		291,850	
應收不良債權（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771,118		2,219,000	
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850	3,850	3,627	3,627
負 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285,714	9,285,714	6,572,857	6,572,816
存入保證金（列入其他流動負債）	1	1	-	-
<u>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u>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0,668	80,668	17,004	17,00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73	73	377	377

(二)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費用、應付進貨合約損失及其他應付款。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係以金融機構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列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之應收不良債權，其回收之時間及金額具高度不確定性，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5.存出（入）保證金以現金存出（入），並無確定之收回（支付）期間，因是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6.長期銀行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本公司於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淨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60,101 千元及 16,822 千元。

(四)本公司九十六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30,000 千元；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36,510 千元及 334,006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23,729,223 千元及 11,433,495 千元。

(五)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6,244 千元及 18,586 千元；其利息費用（包括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353,948 千元及 265,723 千元。

(六)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包括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價格風險，本公司持有之中國鋼鐵公司股票具市場價格風險、市場價格每增減 1 元，將使公平價值增減 45,379 千元，餘金融商品則尚無重大之匯率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九十七年度受金融風暴影響致鋼鐵市場需求衰退，鋼品行情自下半年起快速下跌，是以如附註二十六(三)所述，本公司已簽訂之採購合約將隨鋼鐵市場價格波動而有價格風險。是以本公司九十七年底業已依預期淨變現價值提列適當之進貨承諾合約損失。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九十七年底本公司信用風險之金額為 896,279 千元（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其最大信用暴險與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認為現金及銀行存款（含質押定存）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應收不良債權因有足夠之抵押擔保品以承擔風險，是以本公司認為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如附註一所述，本公司認為尚無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具有活絡市場可以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另本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淨現金流出一年增加約237,292千元。

西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鋼鐵公司（中鋼）	母公司－綜合持股39%
隆元發投資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
宏億投資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廣耀投資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中貿國際公司（中貿）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冠資訊公司（中冠）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宇環保公司（中宇）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機械公司（中機）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網際優勢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聯鋼開發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高科磁技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龍鋼鐵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鋼堡科技公司（鋼堡）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企管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保全公司（中保）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新懋投資公司（新懋）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CSC Steel SDN. BHD. (CSSB)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Group Steel Corp. (M) SDN BHD (GSC)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集團教育基金會	母公司係其主要捐助人
聯鼎鋼鐵公司	子公司，惟無重大交易
鴻高投資公司	子公司，惟無重大交易
鴻立鋼鐵公司	子公司，惟無重大交易
運鴻投資公司（運鴻）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重大關係人交易彙總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估 淨 額		估 淨 額	
	金 額	%	金 額	%
1.銷貨收入				
CSSB	\$ 586,910	1	\$ 646,386	2
GSC	-	-	85,834	-
其 他	23,031	-	3,612	-
	<u>\$ 609,941</u>	<u>1</u>	<u>\$ 735,832</u>	<u>2</u>

本公司銷售鋼鐵產品予上述公司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期間原則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惟銷售予CSSB及GSC收款方式係以裝船日（不含）起7個營業日內電匯方式收取，與一般客戶採預收貨款方式不同。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估淨額		估淨額	
	金 額	%	金 額	%
2.勞務收入				
中 鋼	<u>\$ 504,725</u>	<u>100</u>	<u>\$ 246,839</u>	<u>94</u>

本公司與中鋼公司簽訂熱軋粗鋼捲委託代工合約，合約價格以一定公式計價。收款方式採驗收後依據每月出貨數量按月結算電匯收款。

3.進 貨				
中 鋼	<u>\$ 2,317,642</u>	<u>5</u>	<u>\$ 1,369,249</u>	<u>4</u>

進貨主要為扁鋼胚及熱軋鋼捲，進貨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4.權利金

中鋼公司於九十二年五月與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及日商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簽訂合資協議書，在同年七月設立東亞聯合鋼鐵公司，並由其轉投資和歌山鑄鐵所（由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分割之公司）。中鋼公司藉由此合資公司可獲得質優且料源穩定之扁鋼胚。中鋼公司嗣與本公司簽訂扁鋼胚授權合約，將前述合資合約所取得之扁鋼胚採購權部分轉讓予本公司，惟本公司應按扁鋼胚採購數量以每噸美金6元支付權利金予中鋼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之權利金支出分別為212,337千元及311,745千元（已列入上述第3項進貨成本），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底應付權利金分別為30,952千元及92,116千元（列入應付帳款－關係人）。上述扁鋼胚之採購價格依合約規定之公式計算。

5. 購買股權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三月以 1,152 千元自新懋公司取得運鴻公司之股票 104 千股，購買價款係參考該公司之股權淨值。

6. 扁鋼胚借還料

本公司因生產需求及扁鋼胚料源調度與中鋼公司訂定扁鋼胚借還料合約，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扁鋼胚借還料彙總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噸 數	金 額	噸 數	金 額
年初應付借料	(1,276)	(\$ 27,296)	-	\$ -
本年度借出料	160,686	3,227,694	161,310	2,281,599
本年度還入或借入	(136,026)	(2,605,382)	(161,758)	(2,311,521)
結案差異	1,328	47,316	(828)	2,626
年底應收 (付) 借出 (入) 料	<u>24,712</u>	<u>\$ 642,332</u>	<u>(1,276)</u>	<u>(\$ 27,296)</u>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止，上述應收 (付) 中鋼公司借出 (入) 料分別列入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7. 未完工程及其他支出

本公司帳列關係人未完工程款項係為資本支出；其他支出係工程維護、物料及保全費等。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其 他 支 出	未 完 工 程	其 他 支 出	未 完 工 程
中 宇	\$ 2,498	\$ 22,399	\$ 18,171	\$ 160,247
中 冠	4,943	24,664	5,503	31,370
鋼 堡	2,097	17,025	2,735	14,885
中 機	61,212	40,547	85,450	12,100
中 貿	103,829	-	61,415	-
中 保	9,677	-	8,625	-
中 鋼	20,917	-	24,654	-
聯鋼開發	5,620	-	7,015	-
其 他	3,615	-	5,732	819
	<u>\$ 214,408</u>	<u>\$ 104,635</u>	<u>\$ 219,300</u>	<u>\$ 219,421</u>

(三)年底餘額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佔該科 目 %		金 額		佔該科 目 %	
1.應收帳款－關係人								
中 鋼	\$ 26,290		14		\$ 149,166		15	
其 他	<u>3,974</u>		<u>2</u>		<u>15</u>		<u>-</u>	
	<u>\$ 30,264</u>		<u>16</u>		<u>\$ 149,181</u>		<u>15</u>	
2.應付帳款－關係人								
中 鋼	\$ 38,264		26		\$ 101,100		5	
中 貿	10,049		7		1,129		-	
中 冠	2,916		2		-		-	
中 機	2,302		2		6,995		-	
其 他	<u>3,614</u>		<u>2</u>		<u>7,511</u>		<u>-</u>	
	<u>\$ 57,145</u>		<u>39</u>		<u>\$ 116,735</u>		<u>5</u>	

(四)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薪 資	\$ 19,806	\$ 17,874
業務執行費	432	432
獎 金	2,686	9,234
紅利（附註三）	<u>-</u>	<u>31,627</u>
	<u>\$ 22,924</u>	<u>\$ 59,167</u>

九十六年度之薪酬資訊包括九十七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

其中所分配予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之分紅。

三、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予銀行長短期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

	帳 面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固定資產淨額	\$ 9,765,941	\$ 10,411,098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期存款	<u>300,000</u>	<u>300,000</u>
	<u>\$ 10,065,941</u>	<u>\$ 10,711,098</u>

六、截至九十七年底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一)為採購原料及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約 5,174,669 千元，因銀行借款及購貨而提出之應付保證票據約 50,305,303 千元。

(二)本公司因資本支出已簽約或承諾之合約金額 2,148,965 千元，已支出 676,016 千元，分別列入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三)本公司為確保扁鋼胚之料源無虞，業與國外廠商簽訂扁鋼胚（原料）採購合約，其中尚未履約計 395,000 噸，總價款約 76 億元，其中已開立信用狀金額已列入上述(一)項中；其中部份合約之進貨價格加計加工成本後，估計將較其淨變現價值為高，兩年度應付進貨合約損失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年初餘額	\$ 199,662	\$ -
本年度增列（附註二）	<u>2,040,108</u>	<u>199,662</u>
年底餘額	<u>\$ 2,239,770</u>	<u>\$ 199,662</u>

(四)權利金支出，請參閱附註二十四。

七、附註揭露事項

九十七年度依規定應揭露事項如下：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 4.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四，子公司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六、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鋼鐵產品製造產業，均屬國內營運部門，依規定揭露資訊如下：

(一)外銷收入資訊

地 區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外 銷 收 入 金 額	佔 淨 額 %	外 銷 收 入 金 額	佔 淨 額 %
亞 洲	\$ 10,898,931	22	\$ 11,630,040	24
美 洲	1,326,711	3	886,390	2
其他地區	1,005,594	2	483,831	1
	<u>\$ 13,231,236</u>	<u>27</u>	<u>\$ 13,000,261</u>	<u>27</u>

(二)重要客戶資訊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佔 淨 額 %	金 額	佔 淨 額 %
銷貨收入				
甲 客 戶	\$ 4,783,561	10	\$ 4,382,670	9
乙 客 戶	4,755,666	10	5,278,321	11
丙 客 戶	4,422,088	9	5,212,050	11
	<u>\$ 13,961,315</u>	<u>29</u>	<u>\$ 14,873,041</u>	<u>31</u>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一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價類及通股	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關係	帳目	年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底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註
本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5,379,460		\$ 1,030,586 17,680 <u>\$ 1,048,266</u>	-	<u>\$ 1,048,266</u>	
								\$ 257,600	2	\$ 523,076	註2
								30,000	3	26,310	註2
								2,750	5	4,923	註2
								1,500	15	243	註2
								- (註1)	10	(83,357)	註2
								- (註1)	5	550	註2
								- (註1)	2	15,341	註2
								- (註1)	15	(9,859)	註2
								<u>\$ 291,850</u>		<u>\$ 477,227</u>	
鴻高投資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最終母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17,960,126 2,600,000 5,636,600 100,000 848,720		\$ 1,108,550 25,423 23,033 <u>204</u> <u>\$ 1,157,210</u>	41 100 100 100 -	\$ 1,108,550 25,423 23,033 <u>204</u> <u>\$ 1,157,210</u>	
								\$ 23,336		\$ 19,605	
								(3,731)			
								<u>\$ 19,605</u>			

註1：已認列減損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
註2：係採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股權淨值。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七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人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交 易 情 形	進(銷)貨金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之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之 額 比 率 (%)	備 註	
本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CSC Steel SDN. BHD.	母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進 銷	\$ 2,317,642 (586,910)	5 (1)	開立即期信用狀 裝船日(不含) 起 7 個營業日 內電匯	\$ -	註	(15)		
	中國鋼鐵公司	母公司	業務收入	(504,725)	(1)	驗收後，依據每 月出貨數量按 月結算電匯收 款	26,290	註	4		

註：參閱附註二十四說明。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三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年 額	持 有		持 股 比 例 有×被投資公司 淨 值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 益 (損)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 (損) 益	本 年 度 被 投 資 公 司		註
				本 年 度 金 額	上 年 度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年 額				票 股	利 派	
本公司	暹鴻投資公司	高雄市	實 資	\$ 2,001,152	\$ 2,000,000	217,960,126	41	\$ 1,108,550	\$ 1,108,550	\$ 70,521	\$ 28,825	\$ 95,160	\$ -	子公司
	鴻高投資公司	高雄市	實 資	26,000	26,000	2,600,000	100	25,423	25,423	2,921	2,921	-	1,924	子公司
	聯鼎鋼鐵公司	高雄縣	冶煉鋼鐵	552,965	552,965	5,636,600	100	23,033	23,033	(447)	(447)	-	-	子公司
	鴻立鋼鐵公司	高雄縣	鋼鐵業	1,000	-	100,000	100	204	204	(796)	(796)	-	-	子公司
								<u>\$ 1,157,210</u>	<u>\$ 1,157,210</u>	<u>\$ 72,199</u>	<u>\$ 30,503</u>	<u>\$ 95,160</u>	<u>\$ 1,924</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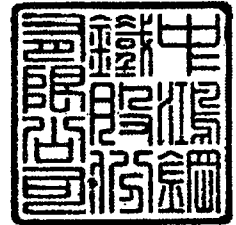
五、九十七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澤 浩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二 月 三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中鴻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鴻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合併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會計師 邱 慧 吟

江佳玲



邱慧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0920123784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二 月 三 日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基

本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二十四及二十八）				
	銷貨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49,532,016	101	\$ 47,878,070	100
4170	銷貨退回	5,642	-	7,353	-
4190	銷貨折讓	865,685	2	544,002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8,660,689	99	47,326,715	99
4221	股利收入	2,884	-	2,224	-
4600	勞務收入	504,725	1	261,937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49,168,298	100	47,590,87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二十一及二十四）	51,980,731	106	42,788,561	90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2,812,433)	(6)	4,802,315	1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731,203	2	740,492	2
6200	管理費用	235,763	-	264,27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66,966	2	1,004,765	2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3,779,399)	(8)	3,797,550	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二十三）	6,982	-	19,615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九）	28,825	-	105,629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171,357	1	147,271	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八）	7,413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附註二及四)	\$ 79,573	-	\$ 17,199	-
7480	其他(附註二十一)	50,605	-	57,406	-
7100	合 計	344,755	1	347,120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一)	326,879	1	250,458	-
763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十一)	-	-	280,596	1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附註二及四)	19,472	-	377	-
7880	其他(附註二十一)	10,494	-	6,367	-
7500	合 計	356,845	1	537,798	1
7900	合併稅前淨利(淨損)	(3,791,489)	(8)	3,606,872	8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二及二十)	(23,940)	-	921,949	2
9600	合併總淨利(淨損)	(\$ 3,767,549)	(8)	\$ 2,684,923	6
9601	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淨損)	(\$ 3,767,549)	-	\$ 2,684,923	-
代 碼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淨損)(附註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淨損)	(\$ 2.95)	(\$ 2.93)	\$ 2.81	\$ 2.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澤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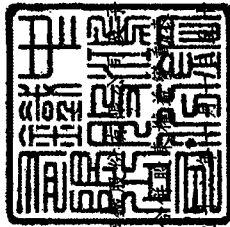


經理人：劉季剛



會計主管：楊岳崑





中鴻鉅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計	股東權益 (損)	其他項目	股東權益淨額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845,706	-	-	\$ 390,419	\$ 390,419	\$ 390,419	\$ 499,099	-	\$ 13,735,224
九十五年盈餘分配 (附註十九)	-	-	-	39,324	(39,324)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21,143)	(321,143)	-	-	(321,143)
現金股利-2.5%	-	-	-	-	(17,082)	(17,082)	-	-	(17,082)
員工紅利	-	-	-	-	(3,416)	(3,416)	-	-	(3,416)
董事酬勞	-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附註十九)	-	-	-	-	-	-	436,513	-	436,513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影響數 (附註十九)	-	-	-	-	-	-	67,087	-	67,08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附註二)	-	-	-	-	-	-	-	(1)	(1)
九十六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2,684,923	2,684,923	-	-	2,684,923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845,706	-	-	39,324	2,694,377	2,733,701	1,002,699	(1)	16,582,105
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九)	-	-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268,492	(268,492)	-	-	-	-
現金股利-17.7%	-	-	-	-	(2,273,690)	(2,273,690)	-	-	(2,273,690)
員工紅利	-	-	-	-	(120,941)	(120,941)	-	-	(120,941)
董事酬勞	-	-	-	-	(24,188)	(24,188)	-	-	(24,18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附註十九)	-	-	-	-	-	-	868,245	-	868,245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影響數 (附註十九)	-	-	-	-	-	-	1,586,879	-	1,242,53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之變動 (附註二)	-	-	344,341	-	-	-	-	1	1
九十七年度合併總淨損	-	-	-	-	(3,767,549)	(3,767,549)	-	-	(3,767,549)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2,845,706	\$ 344,341	-	\$ 307,816	(\$ 3,760,483)	(\$ 3,452,667)	(\$ 1,452,425)	-	\$ 8,284,9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澤浩



經理人：劉季剛



會計主管：楊岳崑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淨損）	(\$ 3,767,549)	\$ 2,684,923
調整項目		
折舊	983,428	1,016,712
攤銷	4,885	4,850
迴轉備抵呆帳	(17,079)	-
提列（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7,131,879	(16,875)
提列資產減損損失	-	280,596
處分投資利益	(7,413)	-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8,825)	(105,629)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淨額	(60,101)	(16,62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淨額	34	(4,596)
提列進貨合約損失	2,239,770	199,662
退休金	(22,728)	(10,64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商品	(3,867)	-
應收票據及帳款	543,257	(407,51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8,917	(105,956)
應收退稅款	(144,528)	(4,786)
其他應收款	(298,226)	6,796
存貨	(12,489,121)	(589,893)
預付貨款	519,989	(457,867)
其他流動資產	(1,139,834)	15,278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60,456)	133,57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9,590)	(189,823)
應付所得稅	(802,195)	572,630
應付費用	(272,157)	54,601
應付進貨合約損失	(199,662)	-
其他應付款	201,497	(133,124)
其他流動負債	(88,705)	100,6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518,380)	3,026,927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529,738)	(\$ 2,219,00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7,413	-
購置固定資產	(925,424)	(917,87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7,32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23)	12
受限制資產增加	-	(26,00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52)	-
遞延費用增加	(6,900)	(16,100)
購置其他資產	-	(24,7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56,024)	(3,196,43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052,649	157,704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749,388	(80,128)
償還長期借款	(2,287,143)	(947,143)
長期借款增加	5,000,000	1,100,000
支付現金股利	(2,273,690)	(321,143)
支付員工紅利	(120,941)	(17,082)
支付董監事酬勞	(24,188)	(3,41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096,075	(111,208)
現金淨增加(減少)金額	121,671	(280,720)
年初現金餘額	51,409	332,129
年底現金餘額	\$ 173,080	\$ 51,409
補充揭露資訊		
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315,156	\$ 248,847
支付所得稅	778,255	349,319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	\$ 999,353	\$ 915,273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73,929)	2,601
支付現金	\$ 925,424	\$ 917,87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 552,118	\$ 2,219,000
其他應付款增加	(22,380)	-
	\$ 529,738	\$ 2,219,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七年度</u>	<u>九十六年度</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5,857,143	\$ 2,287,143
固定資產轉列非營業用資產	1,057,633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澤浩



經理人：劉季剛



會計主管：楊岳崑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七十二年九月，並自七十四年九月開始營業，主要經營鋼捲、鋼管及其他鋼鐵產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本公司主要股東中國鋼鐵公司（綜合持股 39%；母公司）自八十九年三月起取得本公司經營控制權。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一年二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912 人及 922 人。

本公司因九十七年度營運產生虧損，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 8,411,722 千元，且負債比率達 78%；本公司已於九十七年十二月三日召開董事會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 億股以改善財務結構，此增資案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遞件申報，且母公司中國鋼鐵公司已於九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董事會決議以 3.6 億股為上限參與認購本增資案之普通股，另本公司長短期未使用之融資額度尚足以因應營運資金需求，是以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繼續經營假設編製。

本公司列入合併報表編製個體之子公司為聯鼎鋼鐵公司（持股 100%）及鴻高投資公司（持股 100%）及鴻立鋼鐵公司（持股 100%）。聯鼎公司設立於八十二年九月，計劃於台南縣濱南工業區興建一貫作業煉鋼廠，建廠完成後之主要營業項目為冶煉鋼鐵；鴻高公司設立於九十五年九月，從事一般投資業務；鴻立鋼鐵公司設立於九十七年七月，目前尚未開始營運。本公司與前述子公司間並無重要交易往來。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銷貨折讓、存貨跌價損失、進貨合約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價值減損、退休金、所得稅、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茲將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均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與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餘額應予以銷除。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投資於上市公司股票，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及備抵呆帳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其中外銷依其約定銷貨條件於裝船日認列，內銷則於貨物運交時認列。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是以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銷貨退回係於發生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其相關存貨成本則自銷貨成本轉回。銷貨折讓係按銷貨數量達一定條件時所計算之數量折讓及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金額提列之，列入應付折讓款，於實際支付時沖減應付折讓款。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帳齡分析法，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

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應收帳款帳齡超過一定期間時，轉列催收款。

應收帳款之出售

應收帳款若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視為出售：

- (一)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亦即推定未受本公司之控制。
- (二)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條件，致使本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 (三)本公司未藉由下列二種方式之一，維持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 1.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 2.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當應收帳款出售時，其出售所得之價款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損失，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損失。

存 貨

存貨（包括借出原料）以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孰低評價，當市價低於成本時，將存貨成本沖減至市價。成本與市價孰低係以分類項目比較之。其市價基礎：原料、物料及在途原物料為重置成本，製成品、在製品及下腳品為淨變現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係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減項。被投資公司認列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益時，則依當期之持股比例調整認列，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同時調整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金額。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應收不良債權）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主係收購不良債權。本公司於取得該債權控制權時列帳，債權成本包括支付總價款及其他必要支出如手續費等；參與競標、轉售期間之行銷及處理費用（如行政規費、委外代辦費及鑑價費等）則於發生時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債務人無力償還該債務、法院執行假扣押或假處分時，其所產生執行之相關費用，如聲請裁定費、拍賣抵押物裁判費及實地鑑價費等，亦列為當年度費用。

不良債權之收回收益係以成本回收法認列，即於收回不良債權時先行沖銷個別債權之成本，待個別債權取得成本全數回收後始認列收益。取得之債權於處分、承受擔保品或收到資產獲得清償時除列。另債權發生減損時，應認列減損損失。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之土地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計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是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維護及修理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依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十至六十年；機器設備，三至十八年；其他設備，三至十八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收益或費損項下。

非營業用資產

非營業用資產按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評價。

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以帳面價值（成本減累計折舊）與可回收金額孰低評價，出租資產之折舊按直線法依五十五年計提。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對僅有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則以個別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比較個別投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以計算該投資之減損損失。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電腦軟體等支出，按估計受益年限攤銷。

進貨合約損失

對已簽訂之不可撤銷原料進貨合約，倘預估其製成品成本將超過預期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應付進貨合約損失，提列之損失列於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任職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餘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撥付及沖減應計退休金負債，倘有不足，則列入撥付當年度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提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外幣交易

本公司及合併個體公司以所在地之國家貨幣為記帳單位及功能性貨幣。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者，列為當年度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重分類

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突)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大部分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九十七年底止，遠期外匯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80,668 千元及 73 千元；截至九十六年底止，遠期外匯

計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 17,004 千元及 377 千元。尚未到期之合約彙總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	千	元	)
<u>九 十 七 年 底</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	兌美元	98.03.31	~	99.03.31		NTD	658,444	/	USD	21,00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	兌歐元	98.01.28	~	99.06.30		NTD	45,461	/	EUR	1,074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	兌日元	99.12.30				NTD	338,048	/	JPY	1,110,000			
<u>九 十 六 年 底</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	兌美元	97.01.25	~	98.01.28		NTD	376,383	/	USD	12,000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	兌歐元	97.01.21	~	98.09.30		NTD	318,425	/	EUR	7,150			

本公司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九十七年度分別產生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79,573 千元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9,472 千元；九十六年度分別產生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7,199 千元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377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益或費損項下）。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442,874	\$ 262,030
應收帳款	174,802	879,703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19,200	17,079
	<u>155,602</u>	<u>862,624</u>
	<u>\$ 598,476</u>	<u>\$ 1,124,654</u>

本公司及子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應收帳款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	合 計	應收帳款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	合 計
年初餘額	\$ 17,079	\$ 36,986	\$ 54,065	\$ -	\$ 54,065	\$ 54,065
本年迴轉	(17,079)	-	(17,079)	-	-	-
重分類	19,200	(19,200)	-	17,079	(17,079)	-
年底餘額	<u>\$ 19,200</u>	<u>\$ 17,786</u>	<u>\$ 36,986</u>	<u>\$ 17,079</u>	<u>\$ 36,986</u>	<u>\$ 54,065</u>

自九十五年度起，本公司賒銷產生之應收帳款，業與兆豐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約定書」，依據合約，本公司出貨予特定客戶後，即產生應收帳款移轉銀行之效力，雙方依約於次一銀行營業日完成相關手續，無須承擔應收款項無法收回之風險。

本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本年度讓售 與除列金額	本年度已收現金金額	截至年底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 額平均年 利率 %	年 度 額
九十七年度 兆豐銀行	<u>\$ 4,827,042</u>	<u>\$ 5,483,445</u>	<u>\$ 1,100,937</u>	2.78	30 億元
九十六年度 兆豐銀行	<u>\$ 4,586,087</u>	<u>\$ 2,828,747</u>	<u>\$ 1,757,340</u>	2.40	24.22 億元

六、存 貨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成品	\$ 2,762,601	\$ 2,158,987
在製品	790,359	1,041,143
原 料	8,028,997	1,958,838
物 料	1,559,396	982,148
下腳品	77,779	13,184
在途原物料	-	1,707,590
	<u>\$13,219,132</u>	<u>\$ 7,861,890</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上市公司股票		
中國鋼鐵公司	\$1,053,922	\$1,053,922
評價調整	13,949	898,433
	<u>\$1,067,871</u>	<u>\$1,952,355</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興櫃普通股		
燁聯鋼鐵公司	\$ 257,600	\$ 257,600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華昇創業投資公司	30,000	30,000
太平洋船舶貨物裝卸公司	2,750	2,750
正新大樓管理顧問公司	1,500	1,500
	<u>\$ 291,850</u>	<u>\$ 291,850</u>

本公司另持有鉍祥金屬公司、橋頭寶公司、台灣偉士伯公司、碩皇企業公司及遠雄人壽保險公司之股權，已認列減損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另九十七年二月本公司處分遠雄人壽保險公司全數股權，出售價款為 7,413 千元，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7,413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益項下。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是以將其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四年六月及九十七年三月投資運鴻投資公司（運鴻）普通股 2,000,000 千元及 1,152 千元（附註二十四），持股 41%。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 28,825 千元及 105,629 千元。

十.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不良債權（附註二）	<u>\$ 2,771,118</u>	<u>\$ 2,219,000</u>
長期應收帳款	17,786	36,986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及五）	<u>17,786</u>	<u>36,986</u>
	<u>-</u>	<u>-</u>
存出保證金	<u>3,850</u>	<u>3,627</u>
	<u>\$ 2,774,968</u>	<u>\$ 2,222,627</u>

本公司為延伸產品價值鏈，於九十六年十月二十九日第十屆第一次臨時董事會通過，委託遠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 22.19 億元，自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十六家金融機構，取得其對振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振安公司）之全部聯貸債權 70.39 億元中之 62.87 億元（約佔 89.32%）及取得安鋒鋼鐵公司股票抵押之債權 6 億元，共計取得債權 68.87 億元；並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付清款項且完成債權交割。

另為整合債權，本公司以 5 億元取得永記造漆公司持有振安公司債權 10.9 億元，並於九十七年一月付清款項並完成債權交割。另於九十七年十一月與丞帥企業公司簽約以 52,380 千元取得其持有振安公司 52,109 千元

之法定抵押權及其至清償前之孳息，已於簽約日支付 30,000 千元，餘款於簽約日後三個月給付，列入其他應付款項下。

振安公司聯貸與永記造漆公司及丞帥企業公司持有振安公司債權之抵押品包含土地、廠房、冷軋設備及鍍鋅鋼板設備等。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尚持續積極促請法院執行抵押品拍賣事宜。

士固定資產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871,209	\$ 796,107
機器設備	7,472,070	6,793,215
其他設備	<u>1,440,256</u>	<u>1,272,779</u>
	<u>\$9,783,535</u>	<u>\$8,862,101</u>
累計減損（附註十二）		
土地－國安段	\$ <u> -</u>	<u>\$1,724,863</u>

九十六年度第四季本公司依專業鑑價報告再認列台南國安段土地價值減損損失 280,596 千元，截至九十六年底之累計減損 1,724,863 千元。

九十七年度第四季本公司之國安段土地因配合台南市政府辦理九份子市地重劃案，依南市地劃字第 09714508770 號函，已於九十七年十月十五日自行拆遷原供倉儲管理用之地上物，且將該段土地之相關土地成本 2,782,496 千元及累計減損 1,724,863 千元重分類轉列其他資產之非營業用資產－淨額項下（附註十二(二)）。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	\$ 353,948	\$ 265,723
資本化利息	(<u>27,069</u>)	(<u>15,265</u>)
損益表上利息費用	<u>\$ 326,879</u>	<u>\$ 250,458</u>
資本化利率（年利率）	2.55%～2.90%	2.15%～2.72%

其他資產

(一)出租資產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台北辦公室	\$ 64,026	\$ 64,026
房屋及建築	<u>30,289</u>	<u>30,289</u>
	94,315	94,315
減：累計折舊	6,718	6,174
累計減損	<u>38,500</u>	<u>38,500</u>
	<u>\$ 49,097</u>	<u>\$ 49,641</u>

本公司將台北辦公室出租予非關係人，租約為一年期滿後續簽，租期自九十七年七月至九十八年六月底止，每月租金 320 千元。

(二)非營業用資產—淨額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 地		
高雄龍華段	\$2,867,515	\$2,867,515
台南國安段（附註十一）	2,782,496	-
西濱工業園區	<u>122,502</u>	<u>122,502</u>
	<u>5,772,513</u>	<u>2,990,017</u>
減：累計減損		
高雄龍華段	1,391,337	1,391,337
台南國安段（附註十一）	1,724,863	-
西濱工業園區	<u>26,750</u>	<u>26,750</u>
	<u>3,142,950</u>	<u>1,418,087</u>
	<u>\$2,629,563</u>	<u>\$1,571,930</u>

(三)其 他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七月與九十四年四月及十月，分別承購座落於高雄縣岡山鎮嘉興段及白米段農地，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餘額皆為 56,399 千元，列入其他資產—其他項下之待過戶土地，此係作為存放存貨及運輸道路之用。因法令限制，該土地所有權皆以本公司總經理劉季剛名義登記，惟本公司已取得劉季剛先生之同意書，同意日後無償協助配合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使用地目變更，並隨時依本公司之要求無償將土地變更登記於本公司或所指定之其他私人名下。另該土地亦已設定抵押予本公司。

三、短期借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週轉性借款		
年利率九十七年底 1.4%～ 2.81%，九十六年底 2.32%～2.5%	\$ 6,961,250	\$ 2,154,700
信用狀借款		
年利率九十七年底 2.11%～ 2.65%，九十六年底 2.32%～2.378%	7,005,257	1,952,681
銀行透支		
年利率九十七年底 0.686% ～2.46%，九十六年底 1.655%	<u>477,002</u> \$ 14,443,509	<u>283,479</u> \$ 4,390,860

四、應付短期票券

保 證 及 承 兌 機 構	年 利 率 (%)	餘 額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票券	2.100	\$ 500,000
兆豐票券	2.150～2.250	450,000
國際票券	1.762	<u>300,000</u>
		1,2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834</u>
		\$ 1,249,166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華票券	2.082	\$ 5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u>222</u>
		\$ 499,778

五、長期借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團聯貸		
兆豐銀行等二十一家新台 幣聯貸		
甲項授信	\$ 4,285,714	\$ 5,142,857
乙項授信	5,000,000	1,1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銀行借款		
中華開發銀行－已於九十 七年八月到期償還，年 利率為 2.6895%	\$ -	\$ 300,000
台灣工業銀行－已於九十 七年五月到期償還，年 利率 2.9491%	-	30,000
	9,285,714	6,572,85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857,143	2,287,143
聯貸主辦費	16,150	19,550
	<u>\$ 3,412,421</u>	<u>\$ 4,266,164</u>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九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二十一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貸契約，主要內容如下：

- (一)授信總額度 140 億元，並依放款性質區分甲、乙、丙三項授信，其授信額度分別為 60 億元、50 億元、30 億元。
- (二)甲項授信係中期擔保放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七年），此項授信額度，限一次動用，已動用本金餘額自九十六年四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十四期平均償還至一〇二年十月止。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之年利率分別為 2.8362% 及 2.9133%。
- (三)乙項授信係中期循環性貸款（授信期間自首次動用日起算五年），得分次動用，在借款額度內得循環使用，每次動用得選擇三十天、六十天、九十天或一八〇天之借款承作期間，但以不逾一八〇天為限，逐筆申請動用後，應於約定各筆撥貸本金之借款天期屆滿之日清償各該筆動用額度之全部本金，並得以於各項借款天期屆滿之日五個營業日前通知管理銀行，按本合約之各項授信條件就該筆借款為全部或一部續借，就金額相同部分，無需另為資金匯入匯出程序。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之年利率分別為 2.5127%～2.8393% 及 2.6723%。

(四)丙項授信係商業本票保證，得分次動用，並得循環使用，每次動用得選擇發行三十天、六十天、九十天或一八〇天之商業本票，每次至多得發行二種天期，但各次發行商業本票之到期日均不得超過丙項授信之授信期間，每次保證發行商業本票之發行金額最少 2 億元，且應為 1 千萬元之整倍數。該項授信償還方式為所發行之商業本票到期時，按票面金額如數清償各該次發行之商業本票本金及利息。

(五)聯合授信合約規定，除中鋼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承諾於借款期間，中鋼公司及其關係人應持有本公司股份不低於 30%，佔本公司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及對本公司具經營控制權等外，本公司於借款期間，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流通在外發行普通股股本之 50%，金融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350%。

前述財務比率及標準均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表為準，本公司若不符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應自該年度財務報表公告日之次日起半年內改善，倘未能改善，本授信之貸款利率加碼及保證費率，應按合約規定調整，不視為違約項目。

(六)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並未有違反聯合授信合約之規定。

六、應付費用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6,488	\$ 252,168
應付水電費	33,449	52,116
應付利息	21,183	9,460
應付運費	16,855	44,112
應付出口費	40,517	43,511
應付加工費	13,307	23,797
應付環保費	9,391	8,579
其 他	29,487	19,091
	<u>\$ 180,677</u>	<u>\$ 452,834</u>

七、其他應付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折讓款	\$ 418,455	\$ 216,604
應付設備款	115,800	41,871
應付購買不良債權款項	22,380	-
其 他	<u>1,272</u>	<u>1,626</u>
	<u>\$ 557,907</u>	<u>\$ 260,101</u>

八、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037 千元及 4,740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計付。本公司按員工薪資總額 12.9%（九十六年一月以前為 12.6%）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六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6,311 千元及 67,748 千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服務成本	\$ 33,872	\$ 34,966
利息成本	26,449	25,238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5,445)	(3,890)
攤銷數	<u>11,435</u>	<u>11,434</u>
淨退休金成本	<u>\$ 66,311</u>	<u>\$ 67,748</u>

(二)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409,225	\$351,497
非既得給付義務	<u>192,418</u>	<u>252,479</u>
累積給付義務	601,643	603,97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180,565</u>	<u>164,512</u>
預計給付義務	782,208	768,48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92,407</u>)	(<u>202,471</u>)
提撥狀況	489,801	566,017
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	(63,087)	(68,34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0,887)	(37,064)
退休金利益（損失）未攤銷 餘額	<u>25,380</u>	(<u>16,673</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421,207</u>	<u>\$443,935</u>
既得給付	<u>\$534,941</u>	<u>\$482,385</u>

(三)精算假設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5%	3.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	2.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 率	2.5%	2.5%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四)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88,369</u>	<u>\$ 77,845</u>
(五)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6,427</u>	<u>\$ 10,907</u>

六、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運鴻公司）於九十七年十月以其持有之中龍鋼鐵公司普通股股票及乙種特別股交換中鋼公司普通股股票，處分利益列入資本公積，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產生資本公積 344,341 千元。

依照法令規定，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之盈餘（如有虧損則於彌補後），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可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若每股股利低於 0.02 元，則不予分派。上述分配包括員工紅利不低於 0.3%，董事、監察人酬勞金 1%。

本公司產業發展成熟，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適度比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 50% 為原則。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為淨損，是以未估列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費用。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通過董事會擬議之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u>盈 餘 分 配</u>		<u>每 股 股 利 (元)</u>	
	<u>九十六年度</u>	<u>九十五年度</u>	<u>九十六年度</u>	<u>九十五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268,492	\$ 39,324		
現金股利	2,273,690	321,143	<u>\$ 1.77</u>	<u>\$ 0.25</u>
員工紅利－現金	120,941	17,082		
董監事酬勞－現金	<u>24,188</u>	<u>3,416</u>		
	<u>\$2,687,311</u>	<u>\$380,965</u>		

有關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合 計
九 十 七 年 度			
年初餘額	\$ 885,925	\$ 116,774	\$ 1,002,699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868,245)	(1,586,879)	(2,455,124)
年底餘額	<u>\$ 17,680</u>	<u>(\$ 1,470,105)</u>	<u>(\$ 1,452,425)</u>
九 十 六 年 度			
年初餘額	\$ 449,412	\$ 49,687	\$ 499,099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u>436,513</u>	<u>67,087</u>	<u>503,600</u>
年底餘額	<u>\$ 885,925</u>	<u>\$ 116,774</u>	<u>\$ 1,002,699</u>

辛所得稅

(一)帳列合併稅前淨利（淨損）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合併稅前淨利（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947,872)	\$ 901,718
調節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土地減損損失	-	70,149
股利收入	(43,560)	(37,374)
權益法認列國內投資利益	(7,206)	(26,407)
非營業用土地遞延利息費用	11,131	11,488
其 他	(1,715)	(2,488)
暫時性差異		
提列進貨合約損失	510,027	49,916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		
財稅差	409,351	-
提列（迴轉）銷貨折讓	50,463	(33,461)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15,992)	(4,157)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迴轉存貨跌價損失	(\$ 9,937)	(\$ 4,219)
退休金認列差異	(5,682)	(2,662)
其 他	(3,210)	(1,09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2</u>	<u>1,227</u>
當年度所得稅	(54,200)	922,636
認列虧損扣抵利益	54,202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23,942</u>)	(<u>687</u>)
所 得 稅	(\$ <u>23,940</u>)	\$ <u>921,949</u>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應付折讓款	\$ 104,614	\$ 54,151
進貨合約損失	559,943	49,916
備抵存貨損失	409,351	9,937
其 他	(<u>13,085</u>)	(<u>3,903</u>)
	1,060,823	110,101
減：備抵評價	<u>1,060,823</u>	<u>110,101</u>
	<u>-</u>	<u>-</u>
非 流 動		
退休金未提撥數	105,302	110,984
資產減損損失	111,916	111,916
虧損扣抵	54,202	-
其 他	<u>175</u>	<u>-</u>
	271,595	222,900
減：備抵評價	<u>271,595</u>	<u>222,900</u>
	<u>-</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合計	\$ <u>-</u>	\$ <u>-</u>

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考量鋼鐵產業景氣變化快速，是以對上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全數提列備抵評價。

截至九十七年底止，本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u>\$ 216,808</u>	<u>一〇七</u>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聯鼎及鴻高公司截至九十五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其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有所差異。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028,808 千元及 1,079,970 千元。

九十六年度實際之分配盈餘稅額可扣抵比率為 33.38%。

至九十六年底止，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皆為八十七年度以後所產生之未分配盈餘。

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費損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外費損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含獎金）	\$ 518,311	\$ 116,122	\$ -	\$ 634,433	\$ 701,630	\$ 148,366	\$ -	\$ 849,996
勞健保	38,976	6,779	-	45,755	39,172	6,660	-	45,832
退休金	60,214	11,134	-	71,348	62,144	10,344	-	72,488
職工福利	190,148	29,855	-	220,003	164,894	25,492	-	190,386
其他	2,249	9,137	-	11,386	1,658	10,248	-	11,906
	<u>\$ 809,898</u>	<u>\$ 173,027</u>	<u>\$ -</u>	<u>\$ 982,925</u>	<u>\$ 969,498</u>	<u>\$ 201,110</u>	<u>\$ -</u>	<u>\$ 1,170,608</u>
折舊	\$ 975,292	\$ 7,592	\$ 544	\$ 983,428	\$ 1,010,455	\$ 5,713	\$ 544	\$ 1,016,712
攤銷	-	639	4,246	4,885	-	-	4,850	4,850

三、基本每股盈餘

本公司為簡單資本結構，是以僅列示基本每股盈餘（淨損），其計算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基本每股盈餘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淨利（淨損）	<u>(\$2.95)</u>	<u>(\$2.93)</u>	<u>\$2.81</u>	<u>\$2.09</u>

(二)分子一本年度合併總淨利（淨損）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年度合併淨利（淨損）	<u>(\$3,791,489)</u>	<u>(\$3,767,549)</u>	<u>\$3,606,872</u>	<u>\$2,684,923</u>

(三)分母－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普通股流通在外股數	<u>1,284,571</u>	<u>1,284,571</u>

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資訊揭露如下：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67,871	\$ 1,067,871	\$ 1,952,355	\$ 1,952,35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1,850		291,850	
應收不良債權（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771,118		2,219,000	
存出保證金（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850	3,850	3,627	3,627
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9,285,714	9,285,714	6,572,857	6,572,816
衍生性金融商品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80,668	80,668	17,004	17,00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73	73	377	377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費用、應付進貨合約損失及其他應付款。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係以金融機構之

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3.列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4.列入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之應收不良債權，其回收之時間及金融具高度不確定性，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5.存出保證金以現金存出，並無確定之收回期間，因是以帳面金額為公平價值。

6.長期銀行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年度淨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60,101 千元及 16,822 千元。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六年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 30,000 千元，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374,609 千元及 370,387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23,729,223 千元及 11,433,495 千元。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6,982 千元及 19,615 千元；利息費用（包括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353,948 千元及 265,723 千元。

(六)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包括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價格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中國鋼鐵公司股票具市場價格風險，市場價格每增減 1 元，將使公平價值增減 46,228 千元，餘金融商品則尚無重大之匯率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九十七年度受金融風暴影響致鋼鐵市場需求衰退，鋼品行情自下半年起快速下跌，是以如附註二十六(三)所述，本公司已簽訂之採購合約將隨鋼鐵市場價格波動而有價格風險。是以本公司九十七年底業已依預期淨變現價值提列適當之進貨承諾合約損失。

2.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九十七年底本公司信用風險之金額為 896,303 千元（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其最大信用暴險與帳面價值相同。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現金及銀行存款（含質押定存）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應收不良債權因有足夠之抵押擔保品以承擔風險，是以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

如附註一所述，本公司及子公司認為尚無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具有活絡市場可以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出售。另本公司投資之部份權益商品（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是以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增加 1%，將使本公司及子公司淨現金流出一年增加約 237,292 千元。

四、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國鋼鐵公司（中鋼）	母公司－綜合持股 39%
隆元發投資公司	本公司監察人
宏億投資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廣耀投資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
中貿國際公司（中貿）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冠資訊公司（中冠）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宇環保公司（中宇）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機械公司（中機）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國鋼鐵結構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聯資源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網際優勢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聯鋼開發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高科磁技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龍鋼鐵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鋼堡科技公司（鋼堡）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企管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保全公司（中保）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新懋投資公司（新懋）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CSC Steel SDN. BHD. (CSSB)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Group Steel Corp. (M) SDN BHD (GSC)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中鋼集團教育基金會	母公司係其主要捐助人
運鴻投資公司（運鴻）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 重大關係人交易彙總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估淨額		估淨額	
	金 額	%	金 額	%
1. 銷貨收入				
CSSB	\$ 586,910	1	\$ 646,386	2
GSC	-	-	85,834	-
其 他	23,031	-	3,612	-
	<u>\$ 609,941</u>	<u>1</u>	<u>\$ 735,832</u>	<u>2</u>

本公司銷售鋼鐵產品予上述公司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期間原則按一般交易條件辦理，惟銷售予CSSB及GSC收款方式係以裝船日（不含）起7個營業日內電匯方式收取，與一般客戶採預收貨款方式不同。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佔淨額		佔淨額	
	金	額 %	金	額 %
2.勞務收入				
中 鋼	\$	<u>504,725</u>	<u>100</u>	\$ <u>246,839</u> <u>94</u>

本公司與中鋼公司簽訂熱軋粗鋼捲委託代工合約，合約價格以一定公式計價，收款方式採驗收後依據每月出貨數量按月結算電匯收款。

3進 貨				
中 鋼	\$	<u>2,317,642</u>	<u>5</u>	\$ <u>1,369,249</u> <u>4</u>

進貨主要為扁鋼胚及熱軋鋼捲，進貨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4.權利金

中鋼公司於九十二年五月與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及日商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簽訂合資協議書，在同年七月設立東亞聯合鋼鐵公司，並由其轉投資和歌山鑄鐵所（由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分割之公司）。中鋼公司藉由此合資公司可獲得質優且料源穩定之扁鋼胚。中鋼公司嗣與本公司簽訂扁鋼胚授權合約，將前述合資合約所取得之扁鋼胚採購權部分轉讓予本公司，惟本公司應按扁鋼胚採購數量以每噸美金6元支付權利金予中鋼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之權利金支出分別為212,337千元及311,745千元（已列入上述第3項進貨成本），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底應付權利金分別為30,952千元及92,116千元（列入應付帳款－關係人）。上述扁鋼胚之採購價格依合約規定之公式計算。

5.購買股權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三月以 1,152 千元自新懋公司取得運鴻公司之股票 104 千股，購買價款係參考該公司之股權淨值。

6.扁鋼胚借還料

本公司因生產需求及扁鋼胚料源調度與中鋼公司訂定扁鋼胚借還料合約，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扁鋼胚借還料彙總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噸	數 金 額	噸	數 金 額
年初應付借料	(	1,276)	(	\$ 27,296)
本年度借出料		160,686		3,227,694
本年度還入或借入	(	136,026)	(	2,605,382)
結案差異		1,328		47,316
年底應收(付)借出(入)料		<u>24,712</u>		<u>\$ 642,332</u>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底止，上述應收(付)中鋼公司借出(入)料分別列入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7.未完工程及其他支出

本公司帳列關係人未完工程款項係為資本支出；其他支出係工程維護、物料及保全費等。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其 他 支 出	未 完 工 程	其 他 支 出	未 完 工 程
中 宇	\$ 2,498	\$ 22,399	\$ 18,171	\$ 160,247
中 冠	4,943	24,664	5,503	31,370
鋼 堡	2,097	17,025	2,735	14,885
中 機	61,212	40,547	85,450	12,100
中 貿	103,829	-	61,415	-
中 保	9,677	-	8,625	-
中 鋼	20,917	-	24,654	-
聯鋼開發	5,620	-	7,015	-
其 他	<u>3,615</u>	<u>-</u>	<u>5,732</u>	<u>819</u>
	<u>\$ 214,408</u>	<u>\$ 104,635</u>	<u>\$ 219,300</u>	<u>\$ 219,421</u>

(三)年底餘額

	九 十 七 年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該科		估該科	
	金 額	目 %	金 額	目 %
1.應收帳款—關係人				
中 鋼	\$ 26,290	14	\$ 149,166	15
其 他	<u>3,974</u>	<u>2</u>	<u>15</u>	<u>-</u>
	<u>\$ 30,264</u>	<u>16</u>	<u>\$ 149,181</u>	<u>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估 該 科			估 該 科		
	金	額	%	金	額	%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中 鋼	\$	38,264	26	\$	101,100	5
中 貿		10,049	7		1,129	-
中 冠		2,916	2		-	-
中 機		2,302	2		6,995	-
其 他		3,614	2		7,511	-
	\$	<u>57,145</u>	<u>39</u>	\$	<u>116,735</u>	<u>5</u>

(四)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薪 資	\$ 19,806	\$ 17,874
業務執行費	432	432
獎 金	2,686	9,234
紅利 (附註三)	-	31,627
	<u>\$ 22,924</u>	<u>\$ 59,167</u>

九十六年度之薪酬資訊包括九十七年度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
其中所分配予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之分紅。

三、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予銀行長短期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

	帳 面	金 額
	九 十 七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六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固定資產淨額	\$ 9,765,941	\$ 10,411,098
受限制資產－質押定期存款	<u>326,000</u>	<u>326,000</u>
	<u>\$ 10,091,941</u>	<u>\$ 10,737,098</u>

六、截至九十七年底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採購原料及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約 5,174,669
千元，因銀行借款及購貨而提出之應付保證票據約 50,305,303 千元。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因資本支出及原物料購貨已簽約或承諾之合約金額 2,415,625 千元，已支出之資本支出 676,016 千元，分別列入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項下。

(三)本公司為確保扁鋼胚之料源無虞，業與國外廠商簽訂扁鋼胚（原料）採購合約，其中尚未履約者計 395,000 噸，總價款約 76 億元，其中已開立信用狀金額已列入上述(一)項中；其中部份合約之進貨價格加計加工成本後，估計將較其淨變現價值為高，兩年度應付進貨合約損失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年初餘額	\$ 199,662	\$ -
本年度增列（附註二）	<u>2,040,108</u>	<u>199,662</u>
年底餘額	<u>\$ 2,239,770</u>	<u>\$199,662</u>

(四)權利金支出，請參閱附註二十四。

三、附註揭露事項

九十七年度應揭露事項如下：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 4.累積買進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附表三。

10.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四，子公司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母公子與子公司間無重大業務關係及交易往來之情形。

六、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鋼鐵產品製造產業，均屬國內營運部門，依規定揭露資訊如下：

(一)外銷收入資訊

地 區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外 銷 收 入 金 額	佔 淨 額 %	外 銷 收 入 金 額	佔 淨 額 %
亞 洲	\$ 10,898,931	22	\$ 11,630,040	24
美 洲	1,326,711	3	886,390	2
其他地區	1,005,594	2	483,831	1
	<u>\$ 13,231,236</u>	<u>27</u>	<u>\$ 13,000,261</u>	<u>27</u>

(二)重要客戶資訊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佔 淨 額 %	金 額	佔 淨 額 %
銷貨收入				
甲 客 戶	\$ 4,783,561	10	\$ 4,382,670	9
乙 客 戶	4,755,666	10	5,278,321	11
丙 客 戶	4,422,088	9	5,212,050	11
	<u>\$ 13,961,315</u>	<u>29</u>	<u>\$ 14,873,041</u>	<u>31</u>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一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證名及類別	與有價證券關係	發行人	帳列	科目	年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底		註
											市價或股權淨值	備	
本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本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5,379,460	\$ 1,030,586 17,680 \$ 1,048,266	-	\$ 1,048,266	-	\$ 1,048,266	註 2 註 2 註 2	
鴻高投資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最終母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848,720	\$ 23,336 (3,731) \$ 19,605	-	\$ 19,605	-	\$ 19,605	註 3 註 3 註 3	
鴻高投資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公司	最終母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848,720	\$ 23,336 (3,731) \$ 19,605	-	\$ 19,605	-	\$ 19,605	註 3 註 3 註 3	

註 1：已認列減損損失至帳面價值為零。
註 2：係採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股權淨值。
註 3：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七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信期	之單	價授	信期	因	
本公司	中國鋼鐵公司 CSC Steel SDN. BHD. 中國鋼鐵公司	母公司 中鋼集團之聯屬公司 母公司	進銷 貨 務收入	\$ 2,317,642 (586,910) (504,725)	5 (1) (1)	開立即期信用狀 裝船日(不含) 起 7 個營業日 內電匯 驗收後,依據每 月出貨數量按 月結算電匯收 款	\$ - - -	註 註 註	(\$ 38,264) - 26,290	(15) - 4	

註：參閱附註二十四說明。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三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上年底金額	本年 股	持 有 持 股 比 例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年度被投資公司 股利分派情形		備 註
				本年底金額	美金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有 限 公 司	
本公司	運鴻投資公司	高雄市	投資	\$ 2,001,152	\$ 2,000,000		217,960,126	41		\$ 70,521	\$ 28,825	\$ 95,160	\$ -	子公司(註)
	鴻高投資公司	高雄市	投資	26,000	26,000		2,600,000	100		2,921	2,921	-	1,924	子公司(註)
	鼎鼎鋼鐵公司	高雄縣	冶煉鋼鐵	552,965	552,965		5,636,600	100		(447)	(447)	-	-	子公司(註)
	鴻立鋼鐵公司	高雄縣	鋼鐵業	1,000	-		100,000	100		(796)	(796)	-	-	子公司(註)
										<u>\$ 72,199</u>	<u>\$ 30,503</u>	<u>\$ 95,160</u>	<u>\$ 1,924</u>	

註：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97 年度	96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6,374,849	10,416,346	5,958,503	57
固定資產	12,529,646	13,570,844	(1,041,198)	(8)
其他資產	2,757,420	1,694,916	1,062,504	63
資產總額	36,934,209	32,482,110	4,452,099	14
流動負債	24,815,626	11,189,906	13,625,720	122
長期負債	3,412,421	4,266,164	(853,743)	(20)
負債總額	28,649,254	15,900,005	12,749,249	80
股 本	12,845,706	12,845,706	0	0
保留盈餘	(3,452,667)	2,733,701	(6,186,368)	(226)
股東權益總額	8,284,955	16,582,105	(8,297,150)	(50)
說明（變動達 20%且 10,000 千元者）：				
1.流動資產增加，主係受全球金融風暴影響，第 4 季鋼鐵市場需求急凍，去化存貨較慢致存貨量金額較前期提高。				
2.其他資產增加，主係國安段土地辦理市地規劃轉入非營業用資產。				
3.資產總額增加，參閱 1 及 2 之說明。				
4.流動負債增加，主係因應存貨增加之資金需求向銀行舉借短期借款增加及認列進貨合約損失增加所致。				
5.長期負債減少，主係長期借款轉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6.負債總額增加，參閱 4 及 5 之說明。				
7.保留盈餘及股東權益淨額減少，主係本年度產生虧損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度	96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49,532,016	47,878,070	1,653,946	3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871,327</u>	<u>551,355</u>	319,972	58
營業收入淨額	48,660,689	47,326,715	1,333,974	3
營業成本	<u>51,980,731</u>	<u>42,788,561</u>	9,192,170	21
營業毛利	(2,815,317)	4,800,091	(7,615,408)	(159)
營業費用	<u>965,053</u>	<u>1,003,791</u>	(38,738)	(4)
營業利益	(3,780,370)	3,796,300	(7,576,670)	(200)
營業外收益	345,725	348,370	(2,645)	(1)
營業外費損	<u>356,846</u>	<u>537,798</u>	(180,952)	(34)
稅前利益	(3,791,491)	3,606,872	(7,398,363)	(205)
所得稅	(23,942)	921,949	(945,891)	(103)
稅前淨利(淨損)	(3,767,549)	2,684,923	(6,452,472)	(240)
本期淨利(淨損)	(3,767,549)	2,684,923	(6,452,472)	(24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達 20%)：

- 1.銷貨退回及折讓增加，主係 97 年提列回饋金增加所致。
- 2.營業成本增加，主係鋼價下跌 97 年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進貨合約損失所致。
- 3.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說明請參閱下表。
- 4.營業費用減少，主係外銷數量減少。
- 5.營業利益減少，主係受全球金融風暴影響，鋼價下跌 97 年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及進貨合約損失致營業利益大幅減少。
- 6.營業外費損減少，主係因上期提列資產減損損失。
- 7.稅前利益減少及本期產生淨損，主係鋼價第 4 季大幅跌價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前後期增 (減)變動 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7,615,408)	\$13,160,814	(\$19,719,323)	\$1,497,131	(\$2,554,030)
說明	主係受全球金融風暴衝擊，第 4 季價量重挫，致 97 年度較去年度總銷量減少約 26%，在提列巨額存貨跌價損失與進貨合約損失下，營業毛利減少。				

(三)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請詳年報第 3 頁。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兩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97 年度	96 年度	增 (減) 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	27.07	(2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4.22	130.87	(1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0.38)	8.50	(73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因 97 年 9 月起鋼鐵市場景氣驟降，銷量劇降，存貨量激增，使營業活動淨現金產生流出。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產生流出及存貨增加所致。 3.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產生流出及發放現金股利。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 額 ① + ② - 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 資 計 畫	理 財 計 畫
\$160,930	(\$727,056)	\$3,148,443	(\$3,714,469)	\$ -	\$3,800,000
1.98 年度預計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營業活動、應收款項及存貨等之變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2)投資活動：主係購置固定資產。 (3)融資活動：主係長短期借款。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增資或銀行借款，及去化庫存。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公司名稱	97年底 投資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 要 原 因	改善 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鴻高投資(股)公司	26佰萬元	投資	獲配轉投資中鋼股利獲利	無	無
運鴻投資(股)公司	2,000佰萬元	投資	97年度持有之中龍股票與中鋼換股，因中鋼股價下跌致股東權益減少。	無	無
聯鼎鋼鐵(股)公司	553佰萬元	投資	創業期間無營運收入，虧損主要來自管理費用支出。	無	無
鴻立鋼鐵(股)公司	1佰萬元	投資	創業期間無營運收入，虧損主為支付設立登記與管理費。	無	無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公司損益之影響：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長期資金來源除股東之資本投入、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外，主要為與銀行間借款，並已建立多元籌資管道及增加往來金融機構，爭取優惠的借款利率，並視利率趨勢適時調整借款結構，截至97年底利息支出對稅前損失影響為8.62%。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外銷銷貨收入係以美元計價，購置進口機器設備主要以美元、日幣及歐元為交易貨幣，原料之採購除少部分以台幣計價外，餘皆以美元計價。本公司部分以外幣計價進口機器設備款項以預購遠匯方式鎖定付款匯率，避免匯率波動風險。另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相互沖抵，產生一定自然避險之效果，截至97年底兌換損益對稅前損益影響極為有限(淨金融資產與負債評價利益約6千萬元)。

(3) 通貨膨脹

依據行政院主計處對台灣地區統計，97年12月台灣地區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1.21%，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2. 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充實中長期營運資金及降低利率變動風險，於95年9月完成7年期140億聯合貸款，主要條款說明如下：

授信項目	甲 項	乙 項	丙 項	備 註
內容	銀行中期擔保放款	銀行中期放款	銀行保證發行商業本票	中鴻熱軋廠土地、廠房及設備為擔保品。
額度	新台幣陸拾億元整	新台幣伍拾億元整	新台幣叁拾億元整	甲項不可循環使用，乙、丙項可循環使用。
利率	按英商路透德勵財富資訊6165頁之次級市場90天期票券均價利率加碼年利率0.52%計算。	按英商路透德勵財富資訊6165頁之次級市場90天期票券均價利率加碼年利率0.42%計算。	以票券公司報價後比價利率加碼年利 率 0.37% 計算。	
期間	7年	5年	5年	
清償期限	依約定借款天期償還	依約定借款天期償還	依約定借款天期償還	
動用期間	95年10月23日首次動用			
未使用餘額	無	新台幣貳拾伍億元整	新台幣叁拾億元整	

由於利率採用市場利率加碼計算，貼近市場行情。

(2) 本公司營運資金充裕，在財務操作上有較大彈性空間可因應利率變動風險；對匯率變動，本公司成立風險評估小組，隨時與金融機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密切觀察市場匯率，審慎決定結匯時點以降低美元匯率風險，並且視需要進行以避險為目的之遠期外匯交易，本公司針對遠期外匯交易，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相關規定辦理，定期評估外匯交易所持有之部位，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另針對通貨膨脹之影響，本公司密切注意相關經濟環境變化及市場情勢變動，並秉持分毫必省的精神持續推動各種方案以達降低成本目的。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並未貸與他人資金。
 3. 本公司並未對外背書保證。
 4. 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及改善計畫

98年度研發及改善計畫如下：

- (1) 冷軋鋼捲-JIS SPCD(厚度0.3mm以下)產品開發。
- (2) 精軋機AGC MAGNESCALE更新。
- (3) 熱軋軋輥研磨機過濾設備更新(NO.1~NO.3)。
- (4) 熱軋軋廠房沉陷修繕工程。
- (5) 熱軋公用設施更新案。
- (6) 門框及手提輻射偵測器安裝。
- (7) 清洗線設備改造案。
- (8) 軋二線設備改造案。
- (9) 3號管車管端修面機構更新。
- (10) 3號管車中週波退火設備更新。

展望未來，中鴻為因應大陸鋼廠之崛起與同業之競爭，除致力於產品品質提昇、生產控制技術精進外，同時，將朝有利基之高品級產品挑戰，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並區隔市場；另為提昇公司總體競爭力，除不斷加速生產設備更新與改良改造外，亦積極與母公司(中鋼)建立生產、設備、專案改善等等技術協助管道，以厚植本公司之技術根基，強化集團之總體競爭力。

2. 預計投入之研發及改善費用

98年度研發及改善總費用約 133,000仟元。

3.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 (1) 品質缺陷原因及責任原點化之網頁建置。
- (2) 熱軋線加熱爐燃料重油改為NG效益與技術評估。
- (3) 全公司設備管理資訊系統(EAM)優化。
- (4) 熱軋線設備即時監診系統擴大化。
- (5) 知識管理系統導入。
- (6) 冷軋產品退火黏結撕裂研究改善。
- (7) 冷軋廠電力監控系統之建立及優化。
- (8) 冷軋產品極薄板開發量產。
- (9) 冷軋廠製程資訊系統(LEVEL II、LEVEL III)建立。
- (10) 冷軋線設備即時監診系統建立。
- (11) 鋼管防鏽效果研究改善(Double Coating)。
- (12) 2號管車焊道內刮機構之研究改善(環刀式)。
- (13) 3號管車高週波更新。

4. 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

未完成項目如下，其平均進度約67%，將持續納入98年繼續執行。

- (1) 熱軋線精軋機高速鋼輥與軋延油使用技術開發。
- (2) 熱軋線雷射都卜勒測速計增設。
- (3) 熱軋廠研磨機線上非破壞檢測系統建立。
- (4) 熱軋線背輥太陽螺帽鎖固模式改善。
- (5) 熱軋線機電設備更新改善。
- (6) 熱軋線高軋除銹增設NO.4 Pump。

- (7)熱軋線平坦度計更新。
- (8)熱軋調質線寬度及孔洞偵測系統建立。
- (9)冷軋廠退火一線部份更新與燃料改用NG技術建立。
- (10)冷軋廠2號研磨機更新與研磨技術改善。

5.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約289,000仟元。

6.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包括有現場之配合情形、進度之控制及協調支援等等。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國內外近年來制定及修訂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與企業經營相關者首重公司治理及環保等項目，本公司為中鋼集團一份子，本著「正派、成長、卓越、責任」之經營理念，穩健彈性靈活的經營策略，以成為「贏得尊敬、值得信賴、樂於交往」的鋼鐵公司自許，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將配合執行，並尋求因應之道，故該變動對本公司不致造成重大不利的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屬產業為傳統鋼鐵製造業，產業變化不大，近年來因科技進步使鋼鐵產業朝輕薄短小精緻化發展，本公司亦致力於高附價產品開發及製程改善，調整產品組合，提升競爭力。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95-97連續3年獲得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為A級公司(且名列自願性揭露資訊較透明公司)。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止未發生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無擴充廠房計畫，年度計畫之重大資本支出皆經過完整、審慎與專業的評估，重大投資案件需提報董事會，已充分考量投資效益與可能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主要原料來自進口，於92年5月透過中鋼公司與日本住友金屬簽訂長期扁鋼胚供料合約，對本公司原料取得數量與品質之穩定性及價格合理性，皆有相當助益。此外，本公司與客戶均維持長久穩定之合作關係，提供優質產品與最佳之技術服務，建立起密切互動與默契，並積極開拓特殊利基產品與國外客戶增加外銷比率，及提高客戶對本公司依存度。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止未發生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止未發生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止未發生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如附件一。
- (二)關係報告書：如附件二。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照第 90 頁-第 131 頁。
- (四)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 (五)關係企業之資金貸與情形：無。
- (六)關係企業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資產價值減損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 94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依規定定期評價後，並無資產減損跡象。

(二)進貨合約損失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對已簽訂之不可撤銷原料進貨合約，倘預估其製成品成本超過預期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應付進貨合約損失，提列之損失列於損益表之營業成本項下。受全球金融風暴影響 97 年底景氣低迷，鋼價持續下跌，本公司依會計原則提列進貨合約損失 22.4 億元。

(二)34 號公報之影響

本公司自 95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4 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將轉投資中鋼股票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價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97 年金融風暴造成股市大盤重挫，產業低迷，影響中鋼股價下跌，本公司持有之中鋼股票評價利益幾乎全數回轉。

由於本公司轉投資運鴻所持有之中龍股票於 97 年 10 月全數與中鋼股票轉換，產生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約 14.5 億元(股東權益減項)。

本公司從事避險性質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公平價值變動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97 年度產生金融資產評價利益為 79,573 仟元，產生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9,472 仟元，列入營業外損益項下。

(三)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依主管機關規定，於每月 10 日前以證期局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子公司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

(四)本公司無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以上市(櫃)公司有價證券為標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並以證期局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設定免申報。

(五)本公司每年評估設備製程及提升品質等所需，提出設備增添及改善計畫，經資本支出審議會審議通過後依權責核准執行，目前並無專案研發投資之計畫。

(六)本公司之網站已連結證期局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依主管機關規定應公告事項於本公司網站皆有揭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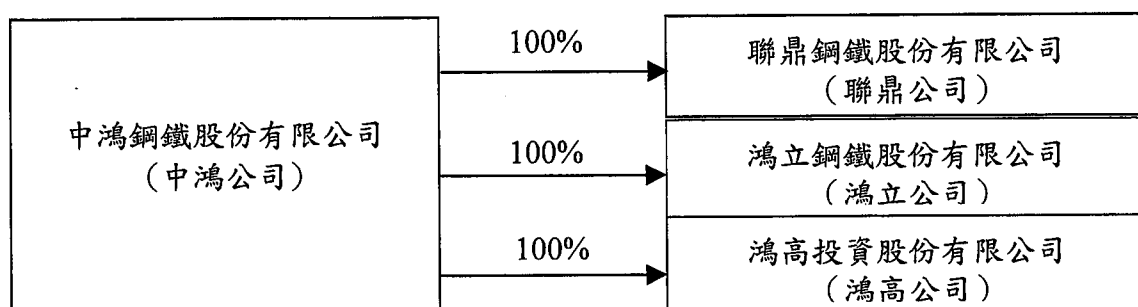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件一

中 鴻 鋼 鐵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關 係 企 業 合 併 營 業 報 告 書
九 十 七 年 度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中鴻公司	72.9.29	高雄縣橋頭鄉芋寮路317號	12,845,706	製造及銷售熱軋鋼捲、 冷軋鋼捲及鋼管等
聯鼎公司	82.9.16	高雄縣橋頭鄉芋寮村芋寮 路296-2號	56,366	冶煉鋼鐵
鴻高公司	95.9.26	高雄市苓雅區中華4路47號 4樓之1	26,000	一般投資業
鴻立公司	97.7.17	高雄縣橋頭鄉芋寮村芋寮 路296-2號	1,000	鋼品製造買賣

(三)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如下：

企業名稱	行業別
中鴻公司	鋼鐵業
聯鼎公司	鋼鐵業
鴻高公司	投資業
鴻立公司	鋼鐵業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 名 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備 註
			股 數	持股比例	
中鴻公司	董事長	陳澤浩	302,740,973	23.57	中國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董 事	張家祝	302,740,973	23.57	中國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董 事	陳玉松	302,740,973	23.57	中國鋼鐵(股)公司代表人
	董 事	葉肇樞	67,075,583	5.22	宏億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董 事	劉季剛	65,318,154	5.08	廣耀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鍾樂民	66,907,200	5.21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林中義	66,907,200	5.21	隆元發投資開發(股)公司代表人
	總經理	劉季剛	0	0	
聯鼎公司	董事長	劉季剛	5,636,600	100.00	中鴻公司代表人
	董 事	郭啟華			
	董 事	黃世尊			
	監察人	楊岳崑			
	總經理	郭啟華	0	0	
鴻立公司	董事長	劉季剛	100,000	100.00	中鴻公司代表人
	董 事	陳明漢			
	董 事	郭啟華			
	監察人	楊岳崑			
	總經理	黃世尊			
鴻高公司	董事長	郭啟華	2,600,000	100.00	中鴻公司代表人
	董 事	楊岳崑			
	董 事	劉季剛			
	監察人	馬添財			
	總經理	楊岳崑	0	0	

註 1：持股比例低於 0.1%。

註 2：持有股份為 97 年底之資料，不包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惟基本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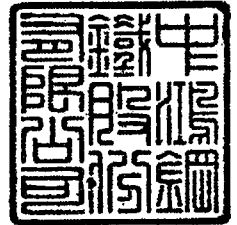
企業名稱	實收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基本每股盈 餘(虧損) (稅後)
中鴻公司	12,845,706	36,934,209	28,649,254	8,284,955	49,165,414	(3,780,370)	(3,767,549)	(2.93)
聯鼎公司	56,366	32,437	9,404	23,033	0	(1,123)	(447)	(0.08)
鴻高公司	26,000	25,424	1	25,423	0	(24)	2,921	1.12
鴻立公司	1,000	214	10	204	0	(796)	(796)	(7.96)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澤浩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四 月 二 十 二 日

受文者：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就 貴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表示意見。

說 明：

一、貴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編製之民國九十七年度關係報告書，經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二、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情形。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 佳 玲

江佳玲



會計師 邱 慧 吟

邱慧吟



中 鴻 鋼 鐵 有 限 公 司
關 係 公 告
九 十 年 度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 名稱	控制 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 人情形	
		綜合持有股數	綜合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中國鋼鐵 股份有限公司 (中鋼公司)	註	502,041,910	39.08	0	董事長	陳澤浩 (中鋼公司代表人)
					董 事	張家祝 (中鋼公司代表人)
					董 事	陳玉松 (中鋼公司代表人)
					董 事	葉肇樞 (宏億投資公司代表人)
					董 事	劉季剛 (廣耀投資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鍾樂民 (隆元發投資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林中義 (隆元發投資公司代表人)

註：中鋼公司及其三家子公司廣耀投資開發公司、宏億投資開發公司、隆元發投資開發公司對本公司綜合持股39.08%，中鋼公司對本公司具經營控制權。

二、交易往來情形：

(一)進、銷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與控制公司間 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 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 原因
進 (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銷貨 毛利	單價(仟 元/公噸)	授信期間	單價(仟元/ 公噸)	授信期間	
銷貨	0	0	0	0	一個月內電匯	-	預收現金 信用狀	無
進貨	2,317,642	5	0	24.47	信用狀	22.00	信用狀	無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款			備註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 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26,290	4	0	0	0	註1
(38,264)	(15)	0	0	0	註2

註1：主係勞務收入(代工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請參閱二、(五)之說明。

註2：97年度與中鋼公司無銷貨紀錄，進貨主要以熱軋鋼捲、扁鋼胚及物料。

(二)財產交易：無。

(三)資金融通情形：無。

(四)資產租賃情形：無。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本公司因生產需求及扁鋼胚料源調度與中鋼公司訂定扁鋼胚借還料合約，九十七年度借出扁鋼胚共計160,686公噸(金額3,227,694千元)，返還扁鋼胚共計130,026公噸(金額2,605,382千元)。另本公司與中鋼公司簽訂熱軋粗鋼捲委託代工合約，97年度產生勞務收入為504,725千元。

三、背書保證情形：無。

四、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中鋼公司於九十二年五月與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及日商住友商事株式會社簽訂合資協議書，在同年七月成立東亞聯合鋼鐵公司，並由其轉投資成立和歌山製鐵所(係自日商住友金屬工業株式會社分割之公司)。中鋼公司藉由此合資公司將可獲得質優且料源穩定之扁鋼胚。嗣中鋼公司再與本公司簽訂扁鋼胚授權合約，中鋼同意將依據前述合資合約所取得之扁鋼胚採購權轉讓予本公司，惟本公司應按扁鋼胚採購數量以每公噸美金6元支付權利金予中鋼公司，九十七年度之權利金支出計212,337千元，九十七年十二月底應付權利金為30,952千元。扁鋼胚之採購價格則依合約之公式計算。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陳 澤 浩

✚ 總公司/冷軋廠：高雄縣橋頭鄉芋寮村芋寮路317號

✚ 熱軋廠：高雄縣岡山镇嘉興里興隆街576號

✚ 鋼管廠：高雄縣大寮鄉大發工業區華中路18號